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3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明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卓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姝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的“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80,333,3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4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备查文件。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通行宝	指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交控	指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感动科技	指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宝溢科技	指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元创工程	指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阿里云	指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海康威视	指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集团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华录	指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展改革委/国家发展改革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江苏省国资委/省国资委	指	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ETC	指	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lectronic Toll Collection），实现了车辆在通过收费节点时，通过专用短程通信技术实现车辆识别、信息写入并自动从预先绑定的 IC 卡或银行账户上扣除相应资金。这一技术使得道路的通行能力与收费效率大幅度提高。
车联网	指	利用先进传感技术、网络技术、计算技术、控制技术、智能技术，对道路和交通进行全面感知，实现多个系统间大范围、大容量数据的交互，对每一辆汽车进行交通全程控制，对每一条道路进行交通全时空控制，以提高交通效率和交通安全为主的网络与应用。车联网是未来节能减排、提高道路通行安全的必要手段。
系统集成	指	System Integration，简称 SI，是指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即人工智能，是一种新的能以人类智能相似的方式做出反应的智能机器，该领域的研究包括机器人、语言识别、图像识别、自然语言处理和专家系统等。主要目标是使机器能够胜任一些通常需要人类智能才能完成的复杂工作。如机器学习、计算机视觉等。
SD-WAN	指	软件定义广域网络，是将软件定义网络技术应用到广域网场景中所形成的一种服务。
OBU	指	车载单元（On Board Unit），又称电子标签，安装于车辆前挡风玻璃内侧、后视镜内、控制台上下等位置，通过 OBU（含 CPU 卡片）与路侧单元（Road Side Unit）之间的短程通信，实现不停车收费功能，可分为单片式和双片式。

RSU	指	路侧单元（Road Side Unit），又称路侧天线，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中的路侧组成部分，由微波天线和读写控制器组成，实时采集和更新标签和 IC 卡中的收费信息，并与计算机和网络连通。
智慧停车场	指	智慧停车场管理系统，是融合了物联网、电子支付及云计算等新技术，能够实现全自动停车联网服务与收费管理的高科技机电一体化产品。它以车载电子标签和车牌等特征为识别介质，通过物联网识别设备获取车辆及持卡人的相关信息，通过车辆感知、传输以及集中监控的停车联网远程服务，辅助以移动终端和监控人机界面，实现全自动无人值守、不停车通行、非现金收费、集中化联网车辆管理服务。具有管理高效、节能环保、智能可控，以及更高服务质量、更好服务体验等特点。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通行宝	股票代码	30133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通行宝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Tongxingbao Intelligent Transport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rans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明文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紫东路2号31幢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4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9年12月25日，由“南京市栖霞区马群新街189号”变更至“南京市栖霞区紫东路2号31幢”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紫金金融中心A2幢27-30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19		
公司网址	www.jstxb.com		
电子信箱	zltzb@jstxb.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卓华	佟鑫
联系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紫金金融中心A2幢29层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99号紫金金融中心A2幢29层
电话	025-83485958	025-83485958
传真	025-83485958	025-83485958
电子信箱	zltzb@jstxb.com	zltzb@jstxb.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紫明、马定忠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1 号楼 4 层	蒋坤杰、陈晓锋	2022 年 9 月 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067,785,967.64	895,512,715.11	19.24%	741,607,77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1,006,413.62	209,694,232.87	5.39%	190,955,06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6,183,204.69	199,867,589.99	8.16%	180,972,29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8,445,887.09	103,691,583.30	342.12%	218,979,042.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09	0.3680	3.51%	0.33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09	0.3680	3.51%	0.33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3%	7.91%	0.12%	7.59%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893,978,468.30	5,524,749,228.98	6.68%	5,525,999,31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52,819,433.24	2,716,748,807.95	1.33%	2,615,150,646.51

注 1：根据 2025 年实施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转增 4 股），为保持各期间数据可比性，重新计算 2024 年和 2023 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中的规定进行计算。上市公司向限制性股票持有者分配现金股利可撤销的，等待期内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子扣除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分母不包含限制性股票的股数。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以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 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元）	273,555,764.35	240,971,574.64	13.52%	209,334,989.2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5,316,186.47	224,070,193.39	222,573,533.71	455,826,05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84,665.47	59,386,065.01	61,140,226.13	52,895,45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511,867.95	59,161,582.81	60,319,321.90	49,190,43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384.40	103,187,717.10	135,965,050.85	219,932,503.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0,138.53	-8,681.40	-10,700.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821,767.75	12,808,675.72	13,209,171.15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一、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2,699.25	127,170.61	305,280.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1,165.63	-499,544.25	-370,046.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9,074.79	1,826,089.09	1,876,374.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51,156.18	774,888.71	1,274,561.59	
合计	4,823,208.93	9,826,642.88	9,982,769.3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6,540,388.30	综合考虑相关损益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关联程度以及可持续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认为，该收益由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中沉淀资金所形成，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有偶发性，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是全国领先的为高速公路、干线公路以及城市交通等提供智慧交通平台化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三个方面：第一，以 ETC 为载体的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包括 ETC 发行与销售、电子收费服务业务等，重点拓展高速公路等交通领域收费及管理系统的建设与运营；第二，以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大模型等技术为支撑的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研发业务，主要包括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的系统软件开发、综合解决方案和系统技术服务；第三，智慧交通生态业务，主要为以“ETC+”为内核开展生态场景搭建，融合数据要素、供应链服务、智慧停车、加油充电、养车用车、路域经济等开展 ETC 生态圈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6,778.60 万元，同比增长 19.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00.64 万元，同比增长 5.3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18.32 万元，同比增长 8.16%。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股份支付费用 3,042.50 万元。若剔除股权激励费用影响，公司实现净利润 27,355.58 万元，同比增长 13.52%，其中，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86.77 万元，同比增长 11.4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04.45 万元，同比增长 14.3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1.1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

公司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主要是以 ETC 为载体的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包括 ETC 发行与销售、电子收费服务业务等，重点拓展高速公路等交通领域收费及管理系统的建设与运营。

1.1.1 ETC 发行业务

公司为江苏省唯一经授权的 ETC 发行服务机构，已建立完善的线上发行渠道，实现发行业务的全国布局。公司打造互联网运营新商业模式，推动设备换新升级和产品创新开发。报告期内，公司共发行 ETC 用户 256.93 万个，同比增长 14.6%，其中客车用户 220.68 万

个，货车用户约 36.25 万个，累计发行 ETC 用户超 2900 万个，用户覆盖区域已遍布全国 31 个省市。在前装市场方面，公司已与比亚迪、上汽大众等 14 家主机厂建立业务合作关系，报告期，前装模式发行量达 74.2 万套，占全国前装模式合计发行量的 21.33%。报告期，公司依托苏超赛事热度，创新开发“苏超”IP 系列 ETC 及周边产品，将 ETC 功能与城市文化、用户情绪价值深度融合，实现产品差异化竞争。

报告期，公司 ETC 发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4,756.81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 23.18%，同比下降 3.75%，主要为 ETC 发行业务结构变化导致。

1.1.2 电子收费服务

公司主要为江苏高速路网提供电子收费技术服务。报告期，江苏联网高速公路累计出口流量 8.34 亿辆，日均 229 万辆。同时，公司持续推进 ETC 在其他交通领域的应用，报告期新上线五峰山汽渡平台，目前累计有 9 个汽渡平台上线投入运营。

报告期，公司实现电子收费服务营业收入 14,626.08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 13.70%，同比基本持平。

1.2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

公司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围绕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城市“车路云一体化”、公路运营管理等需求，依托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研发系列数字产品与综合解决方案，有效支撑综合交通运营决策管理与服务。聚焦智慧交通指挥调度、运营服务、综合管理三大业务场景，已形成“畅行高速、品质高速、智慧高速”三大服务主题、“调度、收费、养护、服务、综管、数智”六大产品体系、十余个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数字交通创新产品和综合解决方案，其主要客户面向交通运输管理相关政府机构、路桥企事业单位、交警及其他执法单位等。公司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已覆盖全国 20 余个省市地区，公司智慧交通产品主要有：自由流云收费解决方案、AI 视频分析云控平台、路网调控智能体、出行服务智能体、收费站通行智能体、调度云等系列云控平台产品、数字孪生业务、江苏高速高精地图、SD-WAN 智能组网技术服务以及面向交通管理的综合管理平台等。

公司抢抓全国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政策机遇，加强技术成果转化及市场化开拓，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营收规模实现较大幅度增长。报告期，公司智慧交通

运营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4,052.64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 60%，同比增长 38.82%，其中数字化转型项目实现营收 34,400.98 万元。

1.3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依托千万级 ETC 用户及海量交通数据资源，延展丰富的智慧交通生态场景，聚焦数据要素、供应链服务、智慧停车、加油充电、养车用车、路域经济、城市文旅等生态应用场景，为用户、金融机构、相关合作方提供无感支付、场景增值、客户引流、供应链协同服务、风险管控等综合服务，构建交通数字生态圈。

报告期，公司智慧交通生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343.06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 3.12%，同比增长 8.94%。

2.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2.1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

2.1.1 ETC 发行业务。公司通过发行系统为车主用户提供客户注册、电子标签（OBU）及 ETC 卡发行、电子标签安装激活等服务，并向相关方收取发行服务费，主要有 ETC 后装和前装两种模式。

2.1.2 电子收费服务。公司为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单位等客户提供电子收费、清分结算等技术服务，并按照电子收费额的一定比例收取技术服务费。

2.2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

公司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目前主要分为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的系统软件开发、综合解决方案和系统技术服务。

2.2.1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软件开发业务，主要是按照交通运营管理等单位的业务需求，为其提供软件应用定制开发服务，并向客户收取软件开发费。

2.2.2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综合解决方案，主要是按照交通运营管理等单位的业务需求，为其提供系统设计、软件开发、硬件配置、系统集成等综合解决方案，并向客户收取产品及服务费。

2.2.3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技术服务业务，主要为交通运营管理等单位提供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运营、维护和升级等服务，并向客户收取技术服务费。

2.3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公司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聚合支付等技术，结合智慧交通生态场景，为用户、金融机构、相关合作方提供数据、技术、供应链协同等服务，并收取相关服务费。依托千万级 ETC 用户，开展与文化、旅游等产业结合的商业模式。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1. 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智慧交通业务领域，主要通过对客户的业务需求进行信息系统需求分析和系统设计，提供软件开发、整体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智慧交通是基于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 通信、数字孪生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交通运输深度融合形成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其核心在于实现“人、车、路、云、网、图”全要素的协同感知、智能决策与高效管控，覆盖交通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养护及服务全生命周期。作为“交通强国”与“数字中国”两大国家战略交汇实施的关键领域，智慧交通是推动交通运输行业数字化转型、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

2. 行业发展状况及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技术层面，在“人工智能+”国家行动纲领与交通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的驱动下，智慧交通行业进入规模化应用与体系化建设的新阶段，核心技术应用与市场拓展取得显著进展。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不断发展和融合，为智慧交通行业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这些技术的应用使得交通系统更加智能化、高效化，有效提升了交通管理水平和出行体验。一方面，人工智能大模型的飞速发展，正深刻重塑交通领域的智能化格局。通过对海量历史数据与实时动态信息的深度挖掘，大模型实现了对复杂交通场景的精准预测与智能决策，同时，大模型显著提高了智能客服平台的问答准确率。这些技术创新从出行规划、运营管理到服务交互等多个环节，全方位优化了交通用户的体验感，使出行过程更加顺畅、便捷与安心。另一方面，云计算与数字孪生技术的深度融合，正从规划、实时监控到应急响应的全流程重塑交通系统的管理范式，推动精细化运营与高效协同迈上新台阶。这种“虚拟仿真—数据驱动—精准决策”的闭环，不仅

提升了交通系统应对复杂场景的韧性，更通过资源的智能调配与流程的动态优化，实现了从被动处置到主动防控的转变，为公众出行安全与路网高效运转提供坚实保障。

政策层面，交通运输业的基础投资持续释放广阔市场。交通运输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为经济社会的发展提供基础保障。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及全国公路里程的持续增长给智慧交通行业带来了广阔的市场。

面向新建高速公路，根据《公路通信技术要求及设备配置》，新建高速公路必须进行配套信息化建设。根据交通运输部历年发布《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5 年新建铁路投产里程 3,109 公里，新建改建高速公路里程 8,699 公里，港口万吨级及以上码头泊位新增通过能力 38,833 万吨/年，新增民用运输机场 7 个，新增光缆线路长度 211 万公里。2025 年全年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超 3.6 万亿元，完成约 1,700 公里高速公路、2,200 余处公路水路附属设施数字化改造。

面向高速公路升级改造，由财政部与交通运输部联合推动的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工作已进入梯次实施阶段，持续释放市场空间。继 2024 年公布第一批 8 个示范区域后，2025 年公布了第二批 12 个区域名单，中央财政资金支持已实质性下达并产生成效，已完成超 700 公里干线通道智慧扩容。政策明确通过“奖补结合”方式给予东部、中部、西部地区差异化资金支持，极大地激发了存量与新建基础设施的数字化投资需求。未来，随着我国高速公路总里程的增加以及维护、升级改造的实施，我国高速公路智慧交通的市场规模仍较为可观。

面向智慧城市建设，“车路云一体化”试点提速构建协同发展新格局。继 2024 年首批 20 个“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城市公布后，2025 年试点建设全面提速，累计开放测试示范道路 35,000 多公里、发放测试示范牌照超过 1 万张。验证了“聪明的车、智慧的路、强大的云”协同模式的技术与经济可行性，为未来大规模商业化推广积累实践经验。

面向 ETC 应用，随着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的政策引导与全面推动，我国已构建起技术先进、制度完善、服务优质、运行稳定的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快捷收费体系，ETC 也已成为收费公路的主流收费方式。各地及相关企业正以“优化存量服务、扩大增量覆盖”为核心，通过拓展 ETC 应用场景、提升技术服务水平，持续提高高速公路通行效率与用户体验，推动构建以 ETC 为基石的智能化交通运营服务体系。

报告期内，具体政策如下表所示：

政策名称	发文机关	发文时间	核心内容
《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发布	2025 年 1 月	要求加大交通运输、物流等重点领域设备更新项目的支持力度，加快交通领域存量设备评估诊断。
《首批 15 项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交通强国专项试点任务》	交通运输部	2025 年 2 月	涉及北京、江苏、浙江、福建、河南、湖南、广东、四川等第一批示范区域，要求试点实施单位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细化工作方案，明确实施计划和责任分工，落实支持保障措施，及时总结试点任务实施进展情况，确保试点任务完成进度和质量。
《关于开展物流数据开放互联试点工作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等部门	2025 年 2 月	选择天津、石家庄等 12 个城市开展物流数据开放互联试点，聚焦交通物流数据共享，打通多部门数据壁垒，建立物流数据流通标准体系，促进数据要素市场化价值化。
《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区域（第二批）名单》	财政部、交通运输部	2025 年 4 月	公布天津、河北、贵州等 12 个省份入选第二批支持区域。4 月底，交通运输部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透露，第一批 8 个区域实施半年以来，中央财政已先期下达资金 34 亿元，已完成超过 700 公里干线通道智慧扩容，西江干线、京杭运河江苏段等实现电子航道图全覆盖。这标志着我国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工作已进入梯次实施阶段。
《关于“人工智能+交通运输”的实施意见》	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	2025 年 9 月	意见指出，到 2027 年，人工智能在交通运输行业典型场景广泛应用，综合交通运输大模型体系落地部署，建成一批“人工智能+交通运输”标志性创新工程，要着力突破动态场景感知等共性技术，开展陆路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等相关研究，构建综合交通运输大模型，打造相关数据集与工具链，利用高速公路 ETC 门架等既有设施，探索多杆合一、多感合一模式，布局车路云协同相关设备与系统，改善出行体验。
《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十百千”创新行动》	交通运输部	2025 年 10 月	行动指出，要系统推进场景开放和示范应用，聚焦智慧公路、智能驾驶、智慧出行服务、智慧物流和智能安全监管等“十”大关键领域，布局超“百”项试点示范，带动上“千”家创新主体参与，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解决方案，不断催生和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提供有力支撑。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行动方案（2025-2027 年）》	住建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九部门	2025 年 10 月	提出结合“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推动以智慧多功能杆为主要载体的道路智能感知系统建设；打造城市云平台，支撑智能网联汽车、智慧交通等场景规模化应用；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提升城市韧性。
《关于加快场景培育和开放推动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的实施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25 年 11 月	提出建设一批产业转型升级的新业态应用场景；推动新技术应用，创新智能交通管理、车联网、智能调度等应用场景，优化城市交通结构；加快智慧公路、智慧港航、智慧物流枢纽、智慧物流园区等发展。
《“人工智能+交通运输”行动方案》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2026 年 1 月	提出从行业治理、普通公路、高速公路、智慧港航、运输服务 5 个方面加速“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创新应用。

需求层面，我国的汽车保有量和车辆驾驶人数量近年来持续增长，民众出行能力及意愿十分充分，庞大的汽车市场为需求端提供持续动力。《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的出台，进一步激活了新车与二手车交易市场活力，间接推动了 ETC 产品的更新迭代需求。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5 年全年我国

汽车销量达 3,440 万辆，同比增长 9.4%；中国汽车流通协会统计显示，同期二手车累计交易量 2,010.8 万辆，同比增长 2.52%。在此趋势下，我国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在未来较长时期内仍将保持稳健发展态势。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优势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在数字交通领域构建了体系化的技术优势，具体体现以下几个方面：

在创新成果上，公司已形成完善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报告期新增 1 项团体标准，累计主导或参与编制交通运输部 7 项工作规程及 10 项团体/地方标准。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拥有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441 项。

在研发生态上，公司积极打造数字交通生态联盟。与南京大学等高校聚焦关键技术突破与成果转化；与江苏省交通运输厅通信信息中心、阿里云、中电集团、中国华录、东南大学、南京邮电大学等企业及高校开展交通数据产品开发、数据资产运营及视频大模型等数字交通课题研究；与海康威视、中兴通讯等成为战略合作伙伴，构建了深度融合的协同创新网络。

在产品布局上，形成了丰富的产品体系和科技创新成果。面向公路数字化，围绕“畅行、品质、智慧”高速三大主题，构建了覆盖调度、收费、养护、服务、综管、数智的六大产品体系，形成十余个国内领先的数字交通创新产品和综合解决方案。围绕收费运营、路网调度、安全管理及出行服务等场景，公司研发了收费站通行智能体、路网调控智能体及出行服务智能体。面向城市智慧化，打造了涵盖终端硬件、应用平台与核心算法的全栈式产品体系，提供适配城市“车、路、能、云”场景的整体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入选江苏省交通运输厅“2025 年数字交通类重点培育骨干创新型企业”；“ETC 电子围栏智慧停车平台”荣获“第五届交通企业科技创新贡献成果”。子公司感动科技参与的《江苏高速公路智慧扩容成套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荣获“2025 年度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特等奖”，《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战略规划与政策体系研究》荣获“2025 年度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2、市场竞争优势

在智慧交通领域，公司凭借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产品优势和运营优势，积极拓展全国市场。

在智慧交通电子收费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已发展 ETC 用户超 2,900 万个，用户覆盖区域已遍布全国 31 个省市。

在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方面，公司基于自主技术优势，依托成熟的产品与商业模式，公司智慧交通解决方案已推广至全国 20 余个省份，在行业内已建立起较强的竞争优势。业务从高速公路延伸至地方公路、水路水运、智慧城市、国资监管、交管运营等多个领域。在全国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城市“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等行业政策驱动下，公司积极获取新业务订单，报告期内，公司中标湖南省高速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公共服务、江苏通锡高速海门至通州段智慧化提升工程、无锡市“车路云一体化”项目合作伙伴招募（路侧端）等项目。公司将持续深耕智慧交通领域，创新产品体系，助力全国智慧交通行业发展。

在智慧交通生态业务方面，依托千万级 ETC 用户及海量交通数据资源，为用户、金融机构、相关合作方提供无感支付、场景增值、客户引流、供应链协同服务、风险管控等综合服务，构建交通数字生态圈。在智慧停车板块，公司作为江苏省 ETC 智慧停车“省级示范区”主要实施单位，累计推广智慧停车场 6,851 个，开通数量全国第一，智慧停车“电子围栏”整体解决方案已在省内 13 个市共计 52 个区县，以及浙江、贵州、广东、安徽等外省 24 个市（区、县）成功上线运营，城市停充一体化智慧站点上线运营。公司创新开发供应链协同系列产品，为物流企业和货车司机提供 ETC、票据、数据要素等供应链协同服务。

3、产业链协同优势

公司聚焦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城市“车路云一体化”、数据要素开发、“人工智能+”等新兴赛道，通过提升产品力、科技力、人才力、品牌力四大核心竞争力，构建“五链一体”的数字交通产业体系，全面做强传统主业、做优新兴产业、做大产业规模。一是建强路网运营服务链，依托云控平台技术领先优势，深化路网全场景智能运营，研发数个智能体，破解细分领域效率与安全痛点；二是构建数字交通产业链，以数字新基建为核心，

加速交通设施全要素数字化转型；三是打造智慧产品供应链，向上游延伸研发能力，打造“车路云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量产新一代收费机器人、智能车道设备、C-V2X 传感器等核心硬件；四是拓展智慧交通服务生态链，融合数据要素、路域经济、车端流量三大场景，拓展无感支付、供应链协同、智慧停车、养车生态等增值服务，推动“数字经济—平台经济—流量经济”三位一体发展；五是提升企业经营价值链，强化资本运作与资源配置能力，撬动市场机遇，赋能技术迭代与模式创新，驱动行业跨越式发展。

4、管理优势

通过多年的改革发展，已建立完整有效的经营管理体制机制，治理结构更加完善，决策机制更加高效，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更加灵活，市场化激励约束机制更加健全，科技创新动能得到有效激发。连续两年被评为全国地方国有企业“科改示范行动标杆企业”，改革实践成果多次入选国务院国资委优秀案例及江苏省国资委典型案例。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新规和新《公司法》，对《公司章程》进行全面修订，将监事会职能纳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规范公司治理体系。同时，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细分业务作战单元，加强中层骨干力量选拔和员工岗位双选，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提升战略决策、服务支撑和业务拓展能力，促进业务转型和管理升级。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成熟、稳定的核心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技术经验、管理经验，能够将客户需求、产品设计、研发和维护服务全流程无缝衔接，业务执行和产品实现能力较为卓越。公司研发团队始终紧跟产业和技术发展前沿，紧跟行业发展方向，不断从行业发展中汲取经验，将先进产品开发和设计思路融入公司产品，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5、人才发展优势

公司构建“三维一体”人才发展体系，与知名高校共建“智慧交通实习基地”，深化产学研用协同育人。公司持续健全校企协同育人机制，聚焦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与国内知名高校和企业深化合作。公司实施“一人一策”精准激励，并建立了以成果转化、市场效益为核心的“投入—转化—成效—利润贡献”四位一体考核评价体系，为人才发展提供有力平台与保障。报告期内，新增 2 名博士高层次技术人才，形成“高端引领、梯队协同、技术过硬”的人才新格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中的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67,785,967.64	100%	895,512,715.11	100%	19.24%
分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	1,067,785,967.64	100.00%	895,512,715.11	100.00%	19.24%
分产品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	393,828,946.52	36.88%	403,412,818.73	45.05%	-2.38%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	640,526,418.36	60.00%	461,413,874.31	51.52%	38.82%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33,430,602.76	3.12%	30,686,022.07	3.43%	8.94%
分地区					
省内	863,655,574.73	80.88%	696,522,750.68	77.78%	24.00%
省外	204,130,392.91	19.12%	198,989,964.43	22.22%	2.5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067,785,967.64	100.00%	895,512,715.11	100.00%	19.2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5 年度	第一季度	165,316,186.47	47,584,665.47
	第二季度	224,070,193.39	59,386,065.01
	第三季度	222,573,533.71	61,140,226.13
	第四季度	455,826,054.07	52,895,457.01
2024 年度	第一季度	152,988,282.02	45,042,397.10
	第二季度	175,297,531.91	61,231,491.66
	第三季度	205,488,468.58	60,838,328.52
	第四季度	361,738,432.60	42,582,015.59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无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	1,067,785,967.64	598,272,936.03	43.97%	19.24%	21.44%	-1.02%
分产品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	393,828,946.52	196,191,094.39	50.18%	-2.38%	-4.16%	0.93%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	640,526,418.36	393,269,620.68	38.60%	38.82%	38.37%	0.20%
分地区						
省内	863,655,574.73	483,669,495.60	44.00%	24.00%	34.55%	-4.39%
省外	204,130,392.91	114,603,440.43	43.86%	2.58%	-13.94%	10.7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067,785,967.64	598,272,936.03	43.97%	19.24%	21.44%	-1.0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	材料采购	58,533,318.70	9.78%	72,711,272.45	14.76%	-19.50%
	服务采购	44,781,922.00	7.49%	43,550,708.82	8.84%	2.83%
	直接人工	78,613,588.43	13.14%	76,657,270.87	15.56%	2.55%
	其他	14,262,265.26	2.38%	11,793,211.42	2.39%	20.94%
	小计	196,191,094.39	32.79%	204,712,463.56	41.55%	-4.16%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	材料采购	109,042,590.17	18.23%	92,624,710.80	18.80%	17.73%
	服务采购	160,622,056.30	26.85%	91,967,121.92	18.67%	74.65%
	直接人工	39,915,905.73	6.67%	34,512,881.62	7.01%	15.66%
	其他	83,689,068.48	13.99%	65,114,812.82	13.22%	28.53%

	小计	393,269,620.68	65.74%	284,219,527.16	57.70%	38.37%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材料采购	4,921,583.78	0.82%	318,844.24	0.06%	1,443.57%
	服务采购	153,257.07	0.03%	0.00	0.00%	-
	直接人工	2,999,403.33	0.50%	3,040,692.23	0.62%	-1.36%
	其他	737,976.78	0.12%	354,350.56	0.07%	108.26%
	小计	8,812,220.96	1.47%	3,713,887.03	0.75%	137.28%
合计	合计	598,272,936.03	100.00%	492,645,877.75	100.00%	21.44%

说明：

(1)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报告期，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4.16%，主要系 ETC 发行业务结构变化导致。

(2)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报告期，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38.37%，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 38.82%，与其相配套的成本上升。

(3)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报告期，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37.28%，主要系新增苏超 IP 系列周边产品收入，相应成本增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材料采购	172,497,492.65	28.83%	165,654,827.49	33.63%	4.13%
服务采购	205,557,235.37	34.36%	135,517,830.74	27.51%	51.68%
直接人工	121,528,897.49	20.31%	114,210,844.72	23.18%	6.41%
其他	98,689,310.52	16.50%	77,262,374.80	15.68%	27.73%
合计	598,272,936.03	100.00%	492,645,877.75	100.00%	21.4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2025 年 3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宜宾宝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自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2025 年 4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宝溢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自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2025 年 7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注册资本 2,000 万元，自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48,807,473.2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0.7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5.2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483,020,821.28	45.24%
2	客户 2	69,794,609.41	6.54%
3	客户 3	40,172,741.09	3.76%
4	客户 4	31,981,429.33	3.00%
5	客户 5	23,837,872.18	2.23%
合计	--	648,807,473.29	60.7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49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0.7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4.83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5.24%。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7,561,110.3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5.9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65,398,833.77	11.50%
2	供应商 2	30,351,128.67	5.34%
3	供应商 3	19,595,588.24	3.44%
4	供应商 4	17,797,163.21	3.13%
5	供应商 5	14,418,396.49	2.53%
合计	--	147,561,110.38	25.9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4,304,565.25	86,897,070.55	8.52%	
管理费用	91,959,580.26	81,038,372.50	13.48%	
财务费用	-19,634,891.10	-17,546,615.72	-11.90%	
研发费用	76,225,776.71	60,285,168.77	26.44%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综合出行服务平台	根据交通部“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的要求，解决当前出行服务的碎片化、场景割裂等痛点。	功能迭代中	充分发挥数据价值，整合高速公路、城市停车、加油充电等多维数据资源，构建“一站式、全链路、伴随式”的综合出行服务平台，实现“人-车-路”在出行过程中的协同交互，提升用户出行体验。	该项目有助于激活数据资源，增强用户黏性，推动公司向“数据价值驱动”转型。
智能终端研发	顺应人工智能、智能网联汽车发展趋势，研发具备 AI 交互能力的智能终端。	研究开发阶段	构建适用于多场景的大模型服务与应用开发平台，研发业务智能体和智能终端，通过语音交互实现信息获取、快捷服务、娱乐互动等功能，为用户提供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	该项目打造具备意图识别、主动服务与情感交互能力的智能终端助手，丰富公司产品形态。
具身智能+交通应用	面向“十五五”规划前瞻布局，探索具身智能技术在交通运输场景的落地应用。	研究开发阶段	推动具身智能技术在高速公路领域应用，开展产品设计、研发、场景验证和试点应用，形成覆盖高速公路全场景的装备体系。	该项目是公司面向未来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战略项目，通过布局具身智能，基于长期积累的算法与数据优势，孵化出全新的业务赛道。
调度云	调度云从高速公路营运管理的需求入手，重塑操作流程、服务方式和用户体验，融合视频、语音、情报板、气象、事件等信息数据，解决指挥调度中信息不能共享、关联性差、孤岛效应等弊端，围绕高速公路突发事件处置打造的流程全覆盖、管理全方位、社会全参与的实时互动云服务平台。	功能迭代+应用推广阶段	基于“互联网+交通”理念，调度云实现整个平台的应用软件系统框架包含事件处置、智能侦测、协同联动、统计分析四大系统，以及视频监控、情报板、语音、里程桩、综合路况、气象、单兵、视频对讲八大功能模块的系统框架。	调度云服务于 B 端、G 端与 C 端用户，已推广至北京、河南、河北、湖南、山东等多个省市，成功连接多省市的交通视频数据入口，为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监测数据和事件案例；满足了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单位的运营管理需求，为高速公路网提供通用高效、敏捷智能的行业云服务，提升路网管理的响应协同能力和公众服务水平。
云收费-FFT2.0	以“云网边端”一体化数字新基建为底座，采用云计算、大数据、5G 以及人工智能 AI 等技术成果，突破传统省一站一车道三级架构下计费准确性、实时性、差异性收费赋能等方面的瓶颈，破解车道收费软件升级成本高、灵活性差等问题，创新构建“中心云+边端云”的二级云收费架构，实现设备全解耦、业务全在线、数据全融合，并依托云端海量数据和强大计算能力，向下赋能收费业务管理，实现收费运营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高品质收费运营服	功能迭代+应用推广阶段	在满足“一张网”的运营需求前提下，探索“全解耦、全在线、全融合”的智能收费模式，大幅提升收费扁平化、精准化、一体化管理水平，构建全国一流的高速公路收费管理新体系，解决一张网下的无感通行与精准收费的问题，有效缩短道口等待时间，提升特情处置效率，提高收费站通行效率，满足单车“快进快出”与整站“井然有序”的需求，全面提升快速畅行与品质服务体验感，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美好出行的需求。	云收费-FFT2.0 是顺应“全国一张网”和“收费自由流”发展趋势，利用路云协同技术，将海量的数据经融合之后形成丰富的信息资源，能够大幅提升无感通行效率、降低人工管理成本，引发高速公路收费模式新变革，推动江苏高速公路自由流“有卡无亭”“无卡有站”“无卡无站”三步走走宽走深走实。未来全网逐步推广应用后，一方面将树立全国示范的高速公路出行服务新标杆，提高公司业务系统及产品市场竞争力；另一

	务和用户畅行体验感的两感提升，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美好出行。			方面，通过数据融合能够为公司其他业务拓展带来可能性，推动企业持续发展。
视频中台	响应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健全路网感知体系，全面支撑路网指挥调度、应急管理，基于“云网边端”架构打造统一的视频中台，解决现有视频平台形式多样、平台并发能力不足、无法满足对外共享需求等问题，提升平台接入能力及性能要求，满足部标、国标两种视频接入方式，支持内部单位对高清视频云端调阅需求，也支持外部单位对高清视频多样化的共享需求。系统按照统一标准实现省路两级视频平台对接，同时能满足全国高速公路视频监测优化提升对接技术要求，向部级平台提供云端 4M 及原画视频调用、控制等能力。	功能迭代+应用推广阶段	视频中台作为视频监控系统的核心功能，可实现不同品牌摄像机的标准化接入，满足视频资源的内部、外部单位接入汇聚、存储、调阅、转发、安全等需求，支撑营运、养护、“交通+”业务管理。技术方面，符合部、省高速公路视频监测优化提升的技术要求，支持国标、部标的视频接入，并对外提供标清、高清、4M 及原画视频调用、控制等共享能力。性能方面，支持大规模摄像机的并发接入，提供高效、稳定的视频共享服务，优化视频调用和控制的响应速度，切实落实视频服务的“实用、管用、好用”。	视频中台作为高速公路运营管理的核心支撑系统，正在为全路段视频监控、指挥调度、应急处置等关键功能提供强有力的技术保障。通过不断优化技术和性能，视频中台将为高速公路的稳定畅通和高效运营提供更加智能、便捷的服务，助力公司在全国智能交通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和高质量发展中持续占据高位，树立公司品牌形象，提高客户忠诚度。
AI 中台（二期）	以全面感知、深度融合、主动服务、科学决策为目标，利用现有已建、共享的路面监控视频画面进行智能化分析，对异常停车、行人/非机动车闯入、倒车、逆行、警示物、拥堵等事件进行主动语音告警并记录，实现对道路上突发的交通事件进行主动发现、快速处置以及路面的自动化路面巡检，减轻日间路面巡逻工作量，提高高速公路公司路网监测感知能力，实现高速公路缓堵保畅，保障公众出行安全。	功能迭代+应用推广阶段	联合算法生态，打造开放式的 AI 算法云端训练池，基于江苏高速全路段覆盖的海量高密度视频与全业务覆盖的数字化业务应用，实现机器、人工、业务三重治理，AI 算法持续在线训练、在线升级，改变现有 AI 不够准、不够全、不懂业务的现状，突破传统单一厂商 AI 多业务场景识别能力不均衡的瓶颈，实现智能监测预警、业务处置，助力江苏高速数字化转型再跨越。	AI 中台即为机器视觉注入业务思维，充分挖掘视频数据资源价值，产品性能和效率行业领先，打通了高速公路视频监控到业务管理的最后一公里，赋能业务运营、产业服务、出行服务三大生态圈。该案例应用在同类产品中优势明显，能够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从而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随着智能视频分析技术的不断成熟和普及，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以及个人用户对于安全、高效、智能化的视频监控需求不断增加，本案例可以推广及拓展应用至全网、建管养运服全场景以及综合交通体系等更多领域，助力行业智能化、数字化转型，促进产业结构的优化和创新发展，具有极其广阔的市场空间，未来可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路网运行智能体产品开发	本次产品升级旨在解决当前路网运行监测系统中存在的“预警冗余、业务覆盖不足、操作链路复杂”三大核心痛点，通过智能化改造和功能扩展，构建“精准监测—全域覆盖—高效响应”的一体化路网运行管理体系。项目深度融合 AI 算法、大数据分析及行业管理经验，重点强化决策支持能力和业务闭环管理，推动传统监测系统向“感知—分析—决策—执行”的	产品开发+应用推广阶段	构建覆盖路网运行全要素、全链条的智慧化监测决策体系，形成“智能感知—动态预警—协同响应”的完整闭环。通过深度优化预警逻辑与业务场景融合，打造精准识别、主动干预的预警中枢，全面消除信息冗余与操作冗余。推动事件处置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升级，实现路网运行风险的前瞻预判、精准管控与服务闭环，为交通管理数字化转型提供系统性支撑。	在应用成效方面，通过自主研发的路网异常诊断算法、分级预警模型等核心技术，能够为省级路网管理单位提供覆盖“监测预警—指挥调度—应急处置”的一站式解决方案，显著提升产品在高速公路实时决策场景的实用价值。在竞争格局方面，通过对接气象、交警、清障等多方数据，构建一路多方的闭环服务体系，可形成差异化行业技术壁垒，

	智慧化平台演进，满足管理部门在数字新基建背景下对路网运行精细化管理的升级需求。			进一步确保公司在该领域的产品竞争力。
动态交通系统仿真软件	针对高速公路管控策略科学化升级需求，构建基于高精度地图的数字化决策推演平台。重点突破当前依赖人工经验制定分流方案、应急处置响应滞后等实践痛点，通过建立融合多维度交通参数的数字孪生推演环境，实现管控策略的量化评估与动态调优，为路网运行效率提升提供可计算、可验证的决策支持工具。	应用推广阶段	建立支持全要素动态耦合的仿真验证环境，实现路网结构自定义建模与多模态流量数据协同加载能力。平台将具备复杂天气、特殊事件等多元场景下的交通态势推演功能，形成覆盖策略预演一效能评估一方案优化的决策支持闭环，支撑节假日分流、施工区动态管控等关键业务的仿真验证需求，提升路网韧性管理水平。	通过构建交通仿真核心技术体系，形成可扩展的智慧高速解决方案产品矩阵。平台搭载的高保真仿真引擎与可视化组件，可延伸应用于新建路段通行能力评估、改扩建工程影响预测等领域，增强公司在智慧高速建设市场的技术竞争力。仿真过程中沉淀的交通运行规律模型，可为后续迭代智慧扩容、大流量管控等平台提供数据基础，助力公司形成覆盖设计、建设、运营全周期的技术服务能力。
隧道智能物联网设备自适应策略管理	创新引入物联网、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构建一套具备自适应能力的隧道智能物联网设备策略管理系统。针对传统隧道设备管理中存在的响应滞后、策略僵化、运维效率低等问题，通过动态感知环境数据、自主优化决策算法、智能协同设备联动，实现隧道设备运行状态的实时监测、风险预测与主动调控，最终提升隧道运营的安全性、可靠性与经济性，推动交通基础设施的智能化升级。	应用推广阶段	研发自适应策略管理核心算法，实现设备运行参数动态优化（如照明、通风、消防等），响应速度提升。实现隧道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降低运维成本。建立风险预警机制，降低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缩短应急响应时间。形成标准化解决方案，适配不同规模隧道场景，支持快速部署与扩展。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我们能够为隧道运营管理业务提供更多的有力抓手，从而提高隧道的运营效率和安全性。确立公司在交通物联网领域的领先地位，抢占隧道智能管理领域的技术制高点，为拓展智慧城市、智慧交通市场奠定基础。
公路机电设备运维系统升级	聚焦高速公路机电设备运维“数据孤岛化、决策滞后化、服务被动化”的核心痛点，通过整合边缘计算、知识图谱等技术，打通设备全生命周期数据链，建立预防性维护预测模型与故障知识库体系，致力于实现公路机电运维服务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从单点响应向体系防控、从基础保障向价值创造的转型升级。	功能迭代中	打造覆盖监控、通信、收费等多类机电系统的全场景解决方案。业务层面实现“设备台账数字化、运维工单智能化、资源配置可视化”的端到端流程再造；功能层面深度融合 AI 诊断引擎与经验库，开发构建可动态配置的运维策略矩阵；交互层面创新“PC 可视化+移动端协同”的多维交互体系，实现维修预案智能推送、工单执行实时追踪等功能，全面提升系统在复杂路网环境下的设备运维管理效率与服务响应水平。	本项目通过海量设备运行参数及运维案例的积累，着力构建高速公路机电运维领域的核心知识中枢，通过深度融合多源设备数据和行业经验，形成具备自主进化能力的智能化运维知识体系，形成可支撑全国不同区域路网特征的快速适配与规模化应用，对于产品面向省外的推广具有重大意义。
三网融合	将江苏高速互联网、SD-WAN 网络、沿路光纤网三网的能力融合，无缝连接江苏高速各个节点，形成动态链接网络，实现资源的统一调用。	研究开发阶段	搭建一网多云管理调度平台，以实现企业自身的专用局域网、SD-WAN 网络、互联网，三种类型的网络统一管理调度，并能够连通位于以上三张网络上的专用局域网中的服务器、各云厂商公有云、私有云、专有云的计算、存储资源，以及连接 C 端的终端，使三张网络上的各种资源同时	在技术层面，通过将江苏高速专用局域网的大带宽、SD-WAN 网络的高可靠性和互联网的泛在连接性相融合，支撑公司的资源调度。在业务层面，三网融合能使海量的应用汇聚，并能够按需实时调用不同地方的计算、存储资源，实现连接和资源的全局优

			具有以上三种类型网络的连接能力，以实现各类应用多云部署以及云到云、云到端、端到端的数据安全传输，实现一网多云架构。	化。在数据层面，分布于以上三张网中的海量业务数据通过三网融合的建设能够实现数据的实时采集与汇聚；将公司自身数据，外部行业数据与社会公共数据融合，更好地赋能公司数字经济的发展。
值机稽核一体化 2.0	在江苏高网自由流收费建设引领下，以业务深度融合为主线，面向收费一线和稽核后台，开展值机稽核一体化建设，推动收费稽核值机业务和数据的云端融合，实现内、外稽核全覆盖、业务流程的闭环，以及稽核智能化水平的提升，打造“一张网”值机稽核管理新样板，推进收费稽核管理向流程规范化、手段智能化、能力专业化、管理高效化迈进，从而减轻一线员工工作压力，减少通行费损失，提高稽核监管水平和企业管理形象。	研究开发 阶段	一阶段实现“公司—管理处—收费站”一站式值机稽核业务管理闭环，满足“全覆盖”和“重点查”的值机稽核管理要求，大幅提高值机稽核效率和质量，帮助工作人员更高效、更全面地履行稽核职能；二阶段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收费稽核，减轻取证和录入工作量，解决业务数据分散、缺乏分析所带来的稽核难度大、效率低的问题。并基于内外稽核数据的归集和多维分析，实现以“人车”为中心的稽核全方位评价，准确把握稽核对象的问题和重点，辅助开展针对性的专项稽核，提升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值机稽核一体化 2.0 依托二级云收费架构，以收费、值机、稽核业务的高效协同，构建满足“一张网”常态化收费运营的管理体系，实现在线稽核、在线校验、特情快处等云端收费新能力。该项目从技术、模式，以及功能应用上均具备创新性，未来还可以对业务模式及数据持续进行探索和挖掘，能够助力企业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提高市场占有率。
数据价值运营研究	开辟数据要素融合应用新空间，挖掘交通数据价值，完善数据采集、加工、流通、确权、交易、应用等工作流程，探索数据产品交易商业模式，创造广泛的数据复用价值，加快数据资产化进程。	研究开发 阶段	提升数据要素开发利用水平，打造典型数据应用场景，强化数据要素质量供给；支撑数据运营管理能力建设；推动数据产品流通交易，提升经济和社会效益，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实现数据产品开发，打造数据产品目录，支持大模型训练，深度赋能交通行业业务应用。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99	135	47.4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3.14%	16.58%	6.56%
研发人员学历			
大专	10	11	-9.09%
本科	138	85	62.35%
硕士及以上	51	39	30.7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3	35	51.43%
30-40 岁	114	77	48.05%
40 岁以上	32	23	39.1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76,225,776.71	61,446,476.40	52,229,591.3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14%	6.86%	7.0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1,161,307.63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1.89%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51%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11,196,121.00	53,624,322,278.64	1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52,750,233.91	53,520,630,695.34	1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445,887.09	103,691,583.30	342.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07,840,299.87	12,707,600,280.76	71.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78,792,782.52	12,983,935,557.14	69.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952,482.65	-276,335,276.38	38.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66,359,916.00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105,296.41	139,353,497.93	73.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105,296.41	-72,993,581.93	-230.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88,108.03	-245,637,275.01	118.8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5,844.59 万元，上年同期为 10,369.16 万元。公司从事的智慧交通电子收费服务业务是为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单位提供通行费清分结算技术服务，即公司向车主用户收取高速公路通行费，根据结算周期，将款项支付给高速公路经营管理单位，该类资金金额较大，收付款金额反映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中收到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中。由于各年末拆分通行费的结算日与资产负债表日的间隔天数不同，导致应付拆分通行费金额存在较大的波动，该类业务并不影响公司实质经营业务。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扣除代收代付通行费来进行分析：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 40,614.41 万元，较上年同期（18,628.16 万元）增加 21,986.25 万元，主要为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095.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净流入增加 10,538.28 万元，主要为报告期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110.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净流出增加 16,811.1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同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收到激励员工缴纳的现金 6,635.99 万元，报告期无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二是报告期实施了 2024 年度现金分红和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分配的现金股利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主要为经营性应收应付变动带来的影响。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规模均较大，收到的其他主要是各合作机构代收的 ETC 储值卡预存充值款、ETC 记账卡消费款和通过移动支付收取的款项，支付的其他主要是根据结算周期，将代收的高速公路通行费等款项支付给高速公路经营管理等单位。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8,135,426.41	20.72%	主要为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大额存单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该事项所产生的收益，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中沉淀资金所形成，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有偶发性，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40,133.71	0.01%	主要为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营业外收入	11,501.77	0.00%	主要为废品处置收益。	
营业外支出	452,667.40	0.16%	主要为捐赠支出。	
信用减值	-7,152,584.94	-2.55%	主要为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计提应收账款坏账。	
其他收益	11,725,698.02	4.18%	主要为子公司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8,223,205.03	2.35%	85,473,804.04	1.55%	0.80%	主要系拆账周期产生的资金存款增加。
应收账款	247,748,096.87	4.20%	190,586,161.81	3.45%	0.75%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账款有所增加。
合同资产	7,121,156.75	0.12%	11,592,243.76	0.21%	-0.09%	主要系报告期高比例质保金合同规模下降，使得公司质保金金额减少。
存货	107,350,365.61	1.82%	97,641,215.91	1.77%	0.05%	主要系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中尚未验收项目在产品增加，待项目完成验收后，将确认收入并结转存货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	6,812,338.86	0.12%		0.00%	0.12%	控股子公司感动科技参股天津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
固定资产	434,553,107.52	7.37%	357,216,697.19	6.47%	0.90%	主要系江苏路网运行监测预警扩优提质等项目验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11,901,255.98	0.20%	47,078,406.29	0.85%	-0.65%	主要系江苏路网运行监测预警扩优提质等项目验收转入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278,906.91	0.53%	14,035,065.48	0.25%	0.28%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感动科技新增租赁办公场所。
合同负债	64,624,735.17	1.10%	16,037,992.34	0.29%	0.81%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感动科技预收项目款。
租赁负债	21,901,978.87	0.37%	5,600,578.94	0.10%	0.27%	主要系报告期租赁办公场所。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329,500,000.00				21,707,130,000.00	20,640,930,000.00		3,395,7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00,000.00							80,000,000.00
3.应收款项融资	1,920,338.30						-1,908,589.75	11,748.55
4.其他非流动资产-大额定期存单	2,000,334,695.91				130,000,000.00	1,154,447,260.25	44,763,041.07	1,020,650,476.73
上述合计	4,411,755,034.21				21,837,130,000.00	21,795,377,260.25	42,854,451.32	4,496,362,225.28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主要系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以及大额定期存单计提的预期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384,252.82	13,384,252.82	保证金	保证金
应收票据	2,919,920.00	2,459,960.00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汇票	已背书未到期
合计	16,304,172.82	15,844,212.8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1,978,792,782.52	12,983,935,557.14	69.28%

注：报告期投资额主要为构建长期资产的支出及循环滚动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技术共享研究等。	3,000	46,464.72	17,203.92	40,111.54	5,272.91	5,069.1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宜宾宝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宝溢科技新设	有利于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拓展，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重庆宝溢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宝溢科技新设	有利于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拓展，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感动科技收购	有利于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拓展，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感动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40,111.54 万元，同比增长 34.23%；净利润 5,069.14 万元，同比增长 38.80%。感动科技主要从事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技术共享研究等业务，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鼓励的重点软件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具备全栈式智慧交通软件研发、数字化产品创新及全国市场拓展能力。主要事项如下：

1、为抢抓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与城市智慧交通行业机遇，感动科技与天津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天津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设立参股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2025-003）。

2、感动科技作为联合体牵头方，中标了 2025 年苏通大桥通锡高速海门至通州段智慧化提升工程项目，与南通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签署了《通锡高速海门至通州段智慧化提升工程(STDO2025-GC-005-01 标段)项目合同》，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2025-006）、2025 年 5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2025-024）。

3、感动科技与湖南高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中标了湖南省高速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公共服务项目，与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湖南省高速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公共服务项目 SZH1 标段合同》，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2025-008）、2025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2025-022）。

4、感动科技中标了江苏高网 2025 年高速云扩容项目，与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江苏高网 2025 年高速云扩容项目合同》，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62）。

5、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感动科技拟进行股份制改制并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的公告》（2025-064）。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让交通更智慧，让生活更美好”的发展使命，聚焦“全面建成全国知名、行业领先、国际影响的智慧交通现代化领军企业”的战略目标，向智慧出行生态运营主导者、数字交通科技创新驱动者、交通产业价值创造引领者转型，全面建成数据驱动、协同开放、智能高效的现代化智慧交通产业体系。

2.下一年度的经营计划

2.1 聚焦三大主业，塑造交通领域新标杆

一是做优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持续推进“苏超”“东北超”等 IP 系列 ETC 创新产品，满足多元用户需求，提高产品附加值和用户粘性；持续开展 ETC 服务提升活动，增强用户运营服务能力；推动 ETC 模块标准化前装，加强与汽车主机厂战略合作。二是做强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持续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产品研发和成果转化落地，提升智慧交通产品市场占有率。聚焦智慧高速场景，加大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省外市场拓展，大力推进机电工程“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模式，形成产业发展新的增量。三是做大智慧交通生态业务。升级高速出行车机 APP 功能，打造“交通+汽车”商业新模式；持续拓展 ETC 应用场景，促进区县电子围栏区县数量增长，规模化推广 ETC 聚合停充支付模式；推动“交通+”与文化、旅游、体育、物流、金融等产业融合，打造平台化、生态化的商业运营模式。

2.2 布局新兴赛道，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一是打造智能制造产业新增长极。通过研发新一代 RSU、OBU 及智能感知等设备，加快成果转化和市场推广。二是抢占具身智能前沿技术先机。聚焦 AI 智能体、具身机器人在公路收费、交通巡检、特种作业、紧急救援、智能服务等交通场景应用，加快产品设计、定型和研发，确立交通场景下具身智能产品的行业领先地位。三是构建“车路云一体化”新生态。整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创新中心资源优势，共建技术研发高地，共同研发“车路云一体化”服务平台和标准体系，打造场景应用标杆。

2.3 攻坚关键核心技术，实现科技创新成果新突破

攻坚核心前沿技术，聚焦具身智能、AI 智能体、行业大模型、北斗自由流收费等前沿技术攻关，优化路网调控与出行服务智能体，升级毫米波雷达、边缘计算等硬件。深化技术应用转化，推动大模型在客服、业务系统深度应用，优化高速出行车机 APP 等功能产品，并加速交通数据产品的研发与价值转化。完善研发保障与生态构建。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引进高端人才。深化产学研用协同机制，组建联合攻关团队，承办“人工智能+交通运输”全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以赛聚才、以赛促研。搭建人才引进与联合攻关平台，为前沿技术攻关与创新成果转化提供坚实支撑。

2.4 资本赋能

一是外延并购，扩大产业规模。重点选择在细分领域拥有核心技术、成熟方案或高效市场的优质标的，通过战略并购，快速填补自身技术短板或市场空白，增强核心竞争力，做大产业规模。二是资本联姻，扩大外省市场。深化“资本换市场”合作模式，选择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省份，共同组建合资公司，打造标杆示范项目，拓展省外市场。三是用好工具，提升融资能力。引入积极股东、耐心资本，优化股权结构，提升公司价值；探索再融资工具，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2.5 提升治理效能，在激发组织活力上取得新成效

以战略为引领，优化治理结构与部门职能，强化对新兴业务、海外市场的组织支撑。健全“三位一体”联动与领导挂帅机制，确保战略有效落地。坚持“引进+培育”双轮驱动，聚焦核心领域引进高端人才。完善内部培养体系，并深化中长期激励，全面推行揭榜挂帅、赛马制等市场化机制，充分激发创新活力。

3.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3.1 政策变化风险

随着我国经济稳步增长，居民出行需求不断提升，智慧交通行业迎来持续发展机遇。尽管国家中长期规划已明确将智慧交通作为重点发展领域，且对不停车收费等相关政策的支持具有长期稳定的社会基础与实际需求，但若未来政府对智慧交通尤其是 ETC 技术路线的支持政策发生变动，或推进节奏出现不确定性，公司的经营业绩仍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动向，持续深化战略规划，积极优化业务组合，进一步增加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力度，主动顺应技术变革趋势，加快推进新商业模式构建，从而不断增强抗风险能力与可持续经营水平，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3.2 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智慧交通被纳入各地“十五五”规划重点布局，行业市场热度持续攀升，各类市场主体纷纷跨界入局、加速布局。一方面各省将加快扶持培育本土智慧交通企业，外省市场拓展难度不断加大。另一方面，跨界竞争格局持续重构，互联网巨头凭借海量用户资源、强大的平台运营能力和资金优势，加速切入智慧交通领域；ICT 企业、通信运营商依托自身技术优势、全国性渠道网络，凭借规模化优势抢占市场份额。多重竞争叠加下，公司整体市场增长面临严峻挑战。

近十余年来，随着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高、行业企业的持续努力以及政府部门的高度重视，我国智慧交通行业的技术水平取得了长足的进步。ETC 细分行业作为智慧交通重要的领域之一，市场化程度日益深化，若未来行业政策、技术标准或竞争态势发生重大调整，公司 ETC 发行与销售的市场份额可能面临被竞争对手挤压的风险。

在智慧交通业务领域，公司率先在行业内开发了云控平台等系列产品，具有产品、服务等先发优势，市场占有率较高。但是，一方面各省均存在从事同类业务的公司，在当地具有一定的市场资源和地域服务优势，未来随着该类公司技术、服务能力的提升，公司在进一步开拓全国业务市场时，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另一方面，智慧交通行业相对较高的利润率也不断吸引着其他企业通过渗透、兼并重组、产业转型等方式进入本行业，未来公司存在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把握数字经济国家战略带来的机遇，深化行业研究与市场分析，依托对智慧交通业务与场景的深入理解，提高对用户需求的把握精度与市场趋势的预判能力，持续强化技术创新，丰富产品体系，为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健全营销与推广网络，积极开拓全国市场，提升品牌知名度，巩固并扩大市场份额，增强整体市场竞争力；同时加强行业协作与技术交流，构建多元共赢的合作伙伴生态，以持续领先的研发与创新能力筑牢竞争壁垒。

3.3 技术更新风险

当前，全球安全格局复杂多变，科技创新能力日益成为影响战略博弈的关键因素，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已成为国家发展与安全的重要支撑。与此同时，新一轮科技革命深入演进，科研范式发生深刻转变，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产业链式突破，颠覆性创新持续涌现，科技创新日益成为塑造竞争优势的核心力量。若公司未能及时、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发展方向，或产品研发进度无法适应行业及主管部门对技术迭代的要求，则可能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长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紧密跟踪前沿技术动向，结合市场需求与技术演进趋势，动态优化技术布局与研发方向，强化研发与应用全过程管理，推动技术与产品的高效协同；同时，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资源投入，加强技术人才梯队建设，积极引进外部专家并融合内部研发力量，完善研发人员的激励与培养机制，加速技术成果向实际应用的转化，保持技术团队整体领先优势，巩固主要业务相关技术上的行业领先地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3月31日	公司会议室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1.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回复情况	详见于2025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通行宝：2025年3月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年09月09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泰海通证券、东方红资管、申万菱信、富国基金、鹏扬基金	业务交流	详见于2025年9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通行宝：2025年9月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切实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相关规定，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发布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2025-001）。报告期内，贯彻落实情况如下：

1、围绕核心主业，推动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全面建成全国知名、行业领先、国际影响的智慧交通现代化领军企业”的战略目标，深耕智慧交通业务，重点发力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城市“车路云一体化”、智慧出行车机系统等产品，打造适配汽车车机系统的智慧出行服务平台系列产品。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68 亿元，同比增长 19.24%；净利润 2.48 亿元，同比增长 8.12%，显示出良好的成长性和发展质量。

2、加强科技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5 年研发投入 7,622.5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7.14%，同比提升 26.44%，围绕路网调度、出行服务、收费运营等场景，公司研发了收费站通行智能体、路网调控智能体及出行服务智能体。报告期内，公司入选江苏省交通运输厅“2025 年数字交通类重点培育骨干创新型企业”；“ETC 电子围栏智慧停车平台”荣获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交通行业优秀企业管理成果评审委员会审定的“第五届交通企业科技创新贡献成果”。子公司感动科技参与的《江苏高速公路智慧扩容成套技术研究与示范应用》荣获“2025 年度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特等奖”，《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战略规划与政策体系研究》荣获“2025 年度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报告期，公司新增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42 项，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形成知识产权 441 项。

3、坚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效力。公司持续健全、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质量。2025 年 7 月，公司顺应监管要求，推进治理架构调整。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原由监事会行使的规定职权，转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的监事会相关条款以及其他条款进行修订调整。公司同步修订、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沟通交流活动，通过业绩说明会、深交所互动易、机构调研、邮箱电话等方式，建立与投资者互动的良好生态，2025 年，公司披露定期报告 4

份，其他公告 119 份，召开投资者交流会 2 场，接听中小投资者电话问询 200 余次，回复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问题 78 条，在深交所 2024-2025 年度信息披露考核中获 A 级评价。

4、维护股东权益，共享经营发展成果。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努力通过良好的经营业绩、规范的公司治理、稳定的股利政策提升股东回报水平。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升股东持股价值、释放积极市场信号。2025 年 5 月，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0 元人民币，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占当年母公司净利润的 65.76%。2025 年 12 月，公司首次实施中期分红，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人民币，共计发放现金红利 21,969.76 万元。未来三年内，公司将持续完善现金分红政策，维持每年度现金分红比率不低于上年度。

公司将持续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相关举措，专注主业，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继续坚持以投资者为本，通过实现良好的业绩、规范的公司治理、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和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为稳市场、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清晰明确职责权限，提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质效不断增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公司治理问题。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同时公司聘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范要求开展工作，依法行使权利，履行勤勉义务，发挥专业能力，指导公司经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5 年度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关于公司管理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政策规定指引以及董事会指导下，积极带领全体员工做好业务发展、风险防控和深化改革工作，有效维护公司利益。

4.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深交所有关指引和通知的要求，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应人员，落实具体事项，通过深交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时披露公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关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积极提高投关活动的主动性，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和分析师会议、接待投资者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和分析师的互动交流，力求合规、全面、客观地向市场传递公司信息，加深资本市场对行业及公司的了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和完整的资产与业务，具备面向市场的独立及自主的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独立方面：公司合法拥有或使用经营所需的主要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知识产权、专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资产、资金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公司资产或信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人员独立方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在劳动、人事、薪酬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控股股东不存在干预公司人员选聘、使用和考核的情形，控股股东向本公司推荐董事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

财务独立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独立开立银行账户，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机构独立方面：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依据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独立行使职权。各职能部门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独立运作。

业务独立方面：公司已经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不依赖于股东和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公司所涉关联交易均按照有关规定审批通过，定价公允。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明文	男	52	董事长	现任	2019年12月21日	2028年12月18日	230,000			92,000	322,000	系2024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江涛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0年08月25日	2028年12月18日	230,000			92,000	322,000	系2024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1月25日	2028年12月18日						
王颖健	男	56	董事	离任	2024年05月16日	2025年12月19日						
张西亚	男	46	董事	现任	2025年12月19日	2026年3月17日						
周宏	男	47	董事	现任	2024年05月16日	2028年12月18日						
陈尚恺	男	45	董事	现任	2024年09月13日	2028年12月18日						
蒋海晨	男	40	职工董事	现任	2024年08月15日	2028年12月18日	172,500			69,000	241,500	系2024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刘文杰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1月05日	2028年12月18日						
陈良	男	60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12月21日	2025年09月12日						
颜延	男	53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12月21日	2025年12月19日						
徐光华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12日	2028年12月18日						

王 昊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 年 12 月 19 日	2028 年 12 月 18 日						
任卓华	女	53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 年 05 月 29 日	2028 年 12 月 18 日	184,000			73,600	257,600	系 2024 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王 棚	男	4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9 月 26 日	2028 年 12 月 18 日	172,500			69,000	241,500	系 2024 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王海云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8 月 28 日	2028 年 12 月 18 日	126,500			50,600	177,100	系 2024 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合计	--	--	--	--	--	--	1,115,500			446,200	1,561,7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原公司独立董事陈良先生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因个人原因辞职离任，离任后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原公司董事王颖健先生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届满离任，离任后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原公司独立董事颜延先生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届满离任，离任后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 良	独立董事	离任	2025 年 09 月 12 日	个人原因
王颖健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2 月 19 日	换届
颜 延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2 月 19 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	
王明文	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会计师，江苏省首期会计领军人才。历任无锡天马大酒店财务部会计、主办会计、经理助理，中美合资无锡爱邦高聚物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财务负责人，江苏锡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财务部经理，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审计部经理，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董事长，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宏	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营运管理部副主管、主管，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营运安全部副主管、主管，信息中心主任助理、副主任，大数据管理中心主任，科技信息部副部长，江苏交控数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科技信息部部长、数字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大数据管理中心主任，公司董事。
江涛	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经济师。历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主管、主任助理、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及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西亚	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职称。历任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徐州收费站副站长（主持工作）、营运安全部主管，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营运安全部副主管、主管、营运安全事业部主管、稽查管理中心主任、服务区管理中心负责人，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挂职），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营运事业部副部长、应急安全部副部长，江苏高速公路运营管理研究院副院长，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公司董事（该董事于2026年3月离任）。现任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尚恺	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东南大学校外导师。历任华设设计集团综合运输规划研究中心副主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主管、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挂职）、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发展改革事业部部长助理（挂职）。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发展改革事业部副部长、产业合作部副部长，公司董事。
蒋海晨	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历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企管法务部副主管、主管，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办公室）主任助理（挂职），公司总经理助理（挂职）、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职工董事。
刘文杰	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博士，研究员职称。历任中国交通报社主编，中国公路杂志社社长、总编辑，中国公路学会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国际道联合会（IRF）副主席等职。现任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第十届全国委员会委员，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副理事长兼道路交通委员会会长，“一带一路”国际交通联盟（BRITA）执行主席兼秘书长，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徐光华	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现任南京理工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导，九三学社主委，中国会计学会理事，高等工科院校分会第七任会长，兰杉助学基金发起人，江苏管理会计研究中心主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王昊	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现任东南大学交通学院教授、博导、教育部青年长江学者、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入选者，世界交通运输大会（WTC）交通仿真技术委员会联合主席、中国交通建模与仿真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公路学会自动驾驶工作委员会委员，公司独立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江涛	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经济师。历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主管、主任助理、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及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任卓华	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会计师，江苏省会计领军人才。历任江苏省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会计，沪宁高速扩建工程指挥部财务科长，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发展公司财务部主任、财务会计部经理，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职务于 2026 年 3 月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王 棚	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主管、经理助理，公司技术研发部副经理、经理、技术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王海云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党校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苏省高管中心宁通高速公路收费员、收费班长，江苏省高管中心通启高速公路管理员、副主管、主管，公司通盐片区管理中心主任、综合管理部副经理、经理、营运安全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明文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2 年 06 月 01 日		否
周 宏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科技信息部部长、数字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大数据管理中心主任	2024 年 03 月 06 日		是
陈尚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发展改革事业部副部长、产业合作部副部长	2022 年 05 月 16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明文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3 月 29 日	2029 年 01 月 29 日	否
江涛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12 月 05 日	2028 年 07 月 27 日	否
张西亚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6 年 02 月 04 日		是
刘文杰	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	副理事长兼道路交通委员会会长	2024 年 02 月 17 日		是
刘文杰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3 月 15 日	2027 年 03 月 14 日	是
徐光华	南京理工大学	会计系教授、博导	2004 年 06 月 01 日		是
徐光华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6 月 17 日	2027 年 06 月 25 日	是
徐光华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7 年 05 月 27 日	是

王昊	东南大学	交通学院教授、博导	2016年04月0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拟定薪酬方案报董事会批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执行。本报告期，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报酬已支付完毕。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明文	男	52	董事长、党委书记	现任	123.41	否
江涛	男	5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12.56	否
任卓华	女	53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现任	97.74	否
王棚	男	41	副总经理	现任	89.86	否
蒋海晨	男	40	职工董事	现任	89.04	否
王海云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67.70	否
刘文杰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18.68	否
徐光华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5.42	否
陈良	男	60	独立董事	离任	13.19	否
颜延	男	53	独立董事	离任	18.68	否
合计	--	--	--	--	636.28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及《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方案》考核。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上述办法考核结果均为优秀。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按照上述办法，在考核年度内，绩效年薪可按照不超过基本年薪 50%的比例按月预发。剩余的绩效年薪，于次年根据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兑现，任期激励收入根据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确定，任期一期为三年，在任期考核完毕后当期支付 50%，次年支付 50%。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产生止付追索的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明文	10	10	0	0	0	否	4
江涛	10	10	0	0	0	否	4
王颖健	8	7	1	0	0	否	4
张西亚	2	2	0	0	0	否	1
周宏	10	9	1	0	0	否	4
陈尚恺	10	9	1	0	0	否	4
蒋海晨	10	10	0	0	0	否	4
刘文杰	10	10	0	0	0	否	4
陈良	6	6	0	0	0	否	3
颜延	8	8	0	0	0	否	4
徐光华	4	4	0	0	0	否	2
王昊	2	2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有效地履行董事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同时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执行情况，对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提出专业化意见，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及各项重大事项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充分履行董事职责。同时，公司对董事提出的合理建议均积极听取并采纳。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颜延、陈良、周宏	8	2025年03月19日	1.关于2024年度审计总结的议案。	建议协同会计师事务所展开调研，重视审计质量与关键事项，规范关联交易，加强业财融合与投关沟通。	指导、监督内部审计工作，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颜延、陈良、周宏	8	2025年03月26日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4年内审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汇报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审阅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颜延、陈良、周宏	8	2025年04月24日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颜延、陈良、周宏	8	2025年06月27日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建议依规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严审新所资质、预留交接时间并合规披露沟通；做好审计交接，强化过渡期监督与内部沟通。	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聘用工作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颜延、陈良、周宏	8	2025年08月24日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对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4.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	建议重点关注规范募集资金使用与关联交易管理，严守会计政策，进一步完善内审与审计委员会工作。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等	不适用

				<p>动资金的议案；</p> <p>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p> <p>专题汇报事项：</p> <p>1. 关于 2025 年上半年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事项的说明汇报；</p> <p>2. 会计师事务所针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的审阅报告；</p> <p>3. 内部审计部门关于 2025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数据的核查汇报；</p> <p>4. 公司审计风控部关于 2025 年第二季度内审工作汇报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汇报；</p> <p>5. 关于公司 2025 年 1—6 月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汇报。</p>			
审计委员会	颜延、徐光华、周宏	8	2025 年 10 月 27 日	<p>1.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p>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颜延、徐光华、周宏	8	2025 年 12 月 03 日	1.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实施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徐光华、刘文杰、周宏	8	2025 年 12 月 19 日	1.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不适用
战略委员会	王明文、刘文杰、王颖健、江涛、陈尚恺	4	2025 年 02 月 24 日	1. 关于通行宝公司所属宝溢科技设立宜宾公司和重庆公司开展城市“车路云一体化”项目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战略委员会	王明文、刘文杰、王颖健、江涛、陈尚恺	4	2025 年 03 月 26 日	<p>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 2024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投资项目后评价报告的议案。</p>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战略委员会	王明文、刘文杰、王颖健、江涛、陈尚恺	4	2025 年 06 月 27 日	<p>1.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 关于感动科技收购元创工程 100% 股权项目的议案。</p>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战略委员会	王明文、刘文杰、王昊、江涛、陈尚恺	4	2025 年 12 月 30 日	1. 关于感动科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刘文杰、颜延、王颖健	4	2025 年 03 月 26 日	<p>1.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p>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刘文杰、颜延、王颖健	4	2025 年 08 月 26 日	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刘文杰、颜延、王颖健	4	2025年12月02日	<p>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01 关于提名王明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02 关于提名周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03 关于提名江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04 关于提名张西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1.05 关于提名陈尚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01 关于提名刘文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02 关于提名徐光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03 关于提名王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刘文杰、徐光华、张西亚	4	2025年12月19日	<p>1.00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1.01 关于聘任江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1.02 关于聘任任卓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1.03 关于聘任王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1.04 关于聘任王海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良、颜延、陈尚恺	4	2025年03月26日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工资总额计划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良、颜延、陈尚恺	4	2025年06月27日	1.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良、颜延、陈尚恺	4	2025年08月26日	<p>1. 关于修订《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 关于明确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5 年度经营业绩指标的议案；</p>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徐光华、颜延、陈尚恺	4	2025年12月03日	1. 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考核及绩效兑现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不适用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1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6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70
销售人员	105
技术人员	268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97
合计	86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研究生	104
本科	514
大专	226
其他	14
合计	860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的宗旨在于将员工利益与公司业务发展与股东利益有效结合，吸引、保留和激励关键人才。责任、能力和贡献是公司的价值分配依据，将总薪酬水平和对组织的价值及绩效有效链接。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岗位与薪酬管理体系，通过岗位基础薪酬、绩效激励、中长期激励等多种形式，确保员工薪酬水平具有公平性与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坚持以业务为导向，以差异化的绩效考核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的主要依据，进一步拉开前中后台薪酬差距，倾斜一线业务骨干人员。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公司为员工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并为员工办理补充商业医疗保险、企业年金、午餐补贴及交通补贴等各种福利，为员工提供丰富、完备的福利保障。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计入营业成本部分的职工薪酬总额为 12,152.89 万元，占公司营业成本总额的 20.31%。职工薪酬总额与劳动生产力和经营效益增长紧密联动。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在工资总额中的占比高于人数占比，且全年人均薪酬比上年度有所增长。

3、培训计划

公司始终将“构建人才护城河，持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作为关键发展目标予以推进。2025 年，紧密围绕战略规划、业务目标、人才需求及团队现状，深入贯彻落实“服务中心、支撑大局、专注业务、提升能力、分层实施、注重实效”的工作方针，始终坚持从企业实际出发，区分层次、按需施教，系统谋划并扎实推进人才培养机制优化与重点培训项目落地，全面促进员工综合素质与业务技能提升，切实增强企业培训实效，推动人才价值持续增值。

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后备人才管理机制，扎实推进多层次人才梯队建设，依托“星辰”“星河”“星晖”计划系统开展人才培养，夯实人才储备基础；持续推行“青蓝携手·导师带徒”机制，通过分阶段辅导、节点化管控和全过程闭环管理，助力新员工快速融入、加速成长，同时推动导师在带教过程中实现经验传承与能力提升。

此外，公司持续创新并丰富培训形式，以“智行大讲堂”为核心平台，以五大人才培养项目为重点，有序推进并严格落实年度培训计划，开设涵盖业务合规、技术攻坚、信息披露、合规管理、市场营销与高效办公等多维度课程体系，协助员工更新知识结构、强化能力储备，持续推动企业向创新型、学习型组织目标迈进。2025 年度，培训费累计使用 210.64 万元，职工人均培训时长 40.7 小时，培训覆盖率达 100%。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0,96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492,320.00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0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80,333,32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8,033,332.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8,033,332.00
可分配利润（元）	600,101,959.6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00.64 万元，母公司 2025 年实现净利润 19,762.0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 65,574.00 万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0,010.2 万元。</p> <p>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实施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580,333,3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705 万元人民币（含税）。</p> <p>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前提下，2025 年度拟提出如下分配预案：拟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580,333,3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8,033,332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p>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获得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45,083,330 元，占本年母公司净利润的 73.42%。</p> <p>若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维持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总额。</p> <p>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24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3 日，公司披露《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江苏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公司收到江苏交控转发的江苏省国资委出具的《省国资委关于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苏国资复〔2024〕33 号），江苏省国资委原则同意《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4）。

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完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登记 124 人，共授予登记 752.38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30 日。

报告期内，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均处于锁定期内，无实施进展及变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明文	董事长	230,000	0	0	0		322,000	15.54	230,000	0	0	8.82	322,000
江涛	董事、总经理	230,000	0	0	0		322,000	15.54	230,000	0	0	8.82	322,000
任卓华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184,000	0	0	0		257,600	15.54	184,000	0	0	8.82	257,600
王棚	副总经理	172,500	0	0	0		241,500	15.54	172,500	0	0	8.82	241,500
蒋海晨	职工董事	172,500	0	0	0		241,500	15.54	172,500	0	0	8.82	241,500
王海云	副总经理	126,500	0	0	0		177,100	15.54	126,500	0	0	8.82	177,100
合计	--	1,115,500	0	0	0	--	1,561,700	--	1,115,500	0	0	--	1,561,700
备注（如有）		报告期内限制性股票增加全部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2025 年，公司进一步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管理机构，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方案，审查其履行职责情况并进行年度考评。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一套较为完整且持续有效运行的内控体系，从公司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必要的内控措施，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障。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7月，感动科技以收购方式取得元创工程100%股权并完成工商登记。收购完成后，对元创工程治理结构进行完善，对执行董事、管理层及核心业务部门重新进行了任命，将财务管理纳入财务系统统一管理，优化了企业组织架构，明确部门与岗位职责；加强业务协同，提升整体效率和竞争力，大力开拓系统集成业务市场。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3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包括但不限于），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包括但不限于），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对公司战略目标实现、盈利水平提高、业务规模扩张造成无法消除的严重阻碍和负面影响；

	<p>报；</p> <p>③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包括但不限于），认定为重要缺陷：</p>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②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p> <p>③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p> <p>④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⑤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p> <p>（3）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包括但不限于），认定为重要缺陷：</p> <p>①对公司战略目标实现、盈利水平提高、业务规模扩张造成较长时间内难以消除严重阻碍和负面影响；</p> <p>②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p> <p>③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p> <p>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4）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①对公司战略目标实现、盈利水平提高、业务规模扩张造成中等阻碍和负面影响；</p> <p>②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p> <p>③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④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⑤公司存在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p> <p>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p> <p>经营性税前利润潜在错报，</p> <p>重大缺陷：错报金额>经营性税前利润的 5%</p> <p>重要缺陷：经营性税前利润的 2.5%<错报金额≤经营性税前利润的 5%</p> <p>一般缺陷：错报金额≤经营性税前利润的 2.5%。</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定量标准主要根据缺陷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确定）：</p> <p>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以涉及金额大小为标准，造成直接财产损失超过公司经营性税前利润的 5%的为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超过公司经营性税前利润的 2.5%，但小于重大缺陷金额标准的为重要缺陷，其余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3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亦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本公司在限售期满后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未来十二个月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p> <p>4、若发行人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公司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p> <p>5、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p> <p>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p>	2020 年 11 月 03 日	2022 年 9 月 9 日—2026 年 3 月 8 日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根据承诺相关内容，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原定的锁定期为 2022 年 9 月 9 日至 2025 年 9 月 8 日。根据承诺相关内容，自 2022 年 9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18.78 元/股，触发股份锁定期延长承诺的履行条件，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 2025 年 9 月 8 日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股东已严格遵守承诺，该承诺已于 2026 年 3 月履行完毕。

			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公司持续看好发行人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发行人发展，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p> <p>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若本公司拟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公司减持前述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3、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4、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予以赔偿；如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取得不当收益的，该等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p>	2020 年 11 月 03 日	2026 年 3 月 8 日—2028 年 3 月 7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草案）》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公司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2020 年 11 月 0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p> <p>一、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充分的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p> <p>二、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发</p>	2020 年 11 月 0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行人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p> <p>三、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继续减少和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公平合理的商业原则，处理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保证不会发生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四、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和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五、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p> <p>六、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导致发行人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将无条件对发行人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责任。</p> <p>七、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与本公司同样的标准遵守以上承诺事项。</p> <p>八、本公司承诺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信守以上承诺。</p> <p>九、本公司承诺以上关于本公司的信息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公司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p> <p>一、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充分的披露，不存在虚假描述或者重大遗漏。</p> <p>二、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p> <p>三、本公司将继续减少和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公平合理的商业原则，处理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保证不会发生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四、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和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五、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p>	2020年11月0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来。</p> <p>六、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导致发行人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将无条件对发行人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责任。</p> <p>七、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与本公司同样的标准遵守以上承诺事项。</p> <p>八、本公司承诺在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信守以上承诺。</p> <p>九、本公司承诺以上关于本公司的信息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公司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其他企业”）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未予披露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以及从事该等业务的分支机构或控制的子公司（企业）。</p> <p>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将不采取任何行为或措施从事或者参与和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自行或者联合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任何形式支持他人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其他方式介入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p> <p>三、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果发行人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公司及本公司届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公司及本公司届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应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p> <p>四、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发行人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公司及本公司届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公司及本公司届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发行人该等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p> <p>五、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发行人赔偿</p>	2020 年 11 月 0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六、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敦促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2020年11月03日	2022年9月9日—2025年9月8日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单文欣；江涛；陆永涛；任卓华；沈志远；王明文；徐海北	稳定股价承诺	本人将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人将敦促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2020年11月03日	2022年9月9日—2025年9月8日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良；单文欣；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涛；刘志华；陆永涛；罗玫；任卓华；沈志远；万立业；王琛；王海云；王明文；徐海北；颜延；张燕滨	其他承诺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全套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2年09月0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	2020年11月0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0年11月0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p> <p>一、本公司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二、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三、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四、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以及中国证监会作出的监管措施。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2020年11月0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p> <p>1、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人具备持有发行人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人不具有《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所称的离职人员身份，不属于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不属于从证监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不属于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不属于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12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不属于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p> <p>3、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人不存在以下不当入股的情况：</p> <p>(1) 利用原职务影响谋取投资机会；</p>	2020年11月0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2) 入股过程存在利益输送；</p> <p>(3) 在入股禁止期内入股；</p> <p>(4) 作为不适格股东入股；</p> <p>(5) 入股资金来源违法违规。</p> <p>4、本公司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的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p> <p>5、本公司承诺，以上承诺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有违反，本公司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良；单文欣；江涛；刘志华；陆永涛；罗玫；任卓华；沈志远；万立业；王琛；王海云；王明文；徐海北；颜延；张燕滨	其他承诺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函</p> <p>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所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所得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p> <p>(3)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p> <p>(4)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果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增加薪资或津贴，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公司增加支付的工资或津贴，且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其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p>2、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2022年08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陈良；单文欣；江涛；	其他承诺	<p>关于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p> <p>一、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p>	2022年08月22日	长期	陈良、单文欣、陆永涛、罗玫、沈志远、徐海北、

时所作承诺	陆永涛；罗玫；任卓华；沈志远；王明文；徐海北；颜延		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二、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全力支持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若发行人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则全力支持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七、将切实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对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八、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以及中国证监会作出的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颜延已履行完毕；其他人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罗玫；任卓华；沈志远；万立业；王琛；王海云；王明文；徐海北；颜延；张燕滨	其他承诺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年08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华泰联合证券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华泰联合证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年11月0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	其他承诺	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11月0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时所作承诺	殊普通合伙)；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公司将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购回其已转让的限售股股份，购回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和购回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p>	2020 年 11 月 0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3、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p>	2020 年 11 月 0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限售股股份，购回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和购回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 年 11 月 0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3）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4）公司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20 年 11 月 0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所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到发行人指定账户；</p> <p>（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本公司如果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除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其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p>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2020年11月0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适用 不适用**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1、2025年3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宜宾宝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注册资本1,000万元，自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25年4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宝溢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注册资本1,000万元，自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2025年7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注册资本2,000万元，自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紫明；马定忠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鉴于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8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解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同意聘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报酬（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销售	关联销售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公开市场招标定价及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公开市场招标定价及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5,818.09	5.45%	9,304.00	否	银行转账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与同类产品市场价相符	2025-03-28	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15)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497.61	4.35%	3,777.00	是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873.13	9.17%	4,515.00	是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627.56	2.54%	7,955.00	否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2,383.36	2.23%	3,851.00	否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657.17	2.57%	2,120.00	是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796.46	1.74%	1,675.00	是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724.75	1.67%	1,924.00	否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639.71	1.59%	2,395.00	否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142.48	1.10%	6,332.00	否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22.44	0.80%	3,432.00	否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821.81	1.76%	3,199.00	否					
江苏常泰大桥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064.84	2.00%	1,908.00	是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007.70	3.13%	1,970.00	是											
实际控制人及受控股股东江苏交通控股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智慧交通生态业务等 (存放关联方利息收入)			11,657.18	10.49%	9,055.00	是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方后勤服务、关联租赁、道路救援服务			154.70	6.73%	180.00	否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方后勤服务、关联租赁			44.83	1.87%	40.00	是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关联采购	关联采购	接受关联方后勤服务、关联租赁、道路救援服务			73.86	3.06%	101.00	否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方后勤服务、关联租赁			24.77	6.66%	34.00	否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道路救援服务			3.58	1.32%	64.00	否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道路救援服务			8.60	3.18%	9.00	否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方后勤服务、关联租赁、道路救援服务			48.69	12.56%	52.00	否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道路救援服务			3.74	1.38%	89.00	否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方后勤服务、关联租赁、道路救援服务			16.58	0.72%	3.00	是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方后勤服务、关联租赁、道路救援服务			40.70	1.69%	35.00	是				
受江苏交通控股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关联租赁、接受关联方后勤服务等（会务、培训）			1,441.46	9.66%	1,616.00	否				
合计			--	--	50,395.80	--	65,63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65,635.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发生金额为 50,395.80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4,013.46	活期利率 0.285% 协定利率 0.765%	461.87	4,452,484.77	4,444,511.07	8,435.57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25 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租赁办公及营业场所支付租金 1,793.18 万元（含税）。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37,57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高速公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公共服务项目 SZH1 标段	2025 年 5 月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8,328.40	否	无	项目实施中, 正常推进	2025 年 5 月 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2025-022)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通锡高速海门至通州段智慧化提升工程(STDO2025-GC-005-01 标段)项目	2025 年 5 月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4,555.65	否	无	项目已验收, 缺陷责任期维护中	2025 年 5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2025-024)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高网 2025 年高速云扩容项目	2025 年 12 月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4,316.60	是	属于与公司受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项目实施中, 正常推进	2025 年 1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62)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首次公开发行	2022年09月09日	112,680	102,989	17,683.87	84,584.75	82.13%	0	0	0.00%	18,404.25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项目募集资金继续实施承诺的投资项目。短期内出现暂时闲置情形时，用于现金管理。	0
合计	--	--	112,680	102,989	17,683.87	84,584.75	82.13%	0	0	0.00%	18,404.2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29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7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2,6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2,989.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9月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2]验字第90046号）。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4,584.75万元，其中本期使用17,683.87万元。具体为：投入募投项目“ETC城市静态交通建设项目”662.02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智能交通云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1,010.57万元；投入募投项目“ETC生态运营平台建设项目”208.35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智慧交通研究院建设项目”669.77万元；投入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自由流云收费解决方案建设项目”4,570.30万元；投入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江苏省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项目——路网运行监测预警扩优提质项目”5,562.86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ETC 城市静态交通建设项目	2022 年 09 月 09 日	ETC 城市静态交通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2,342.03	12,342.03	662.02	6,401.24	51.8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08.07	2,471.36	是	否
智能交通云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2022 年 09 月 09 日	智能交通云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4,714.9	14,714.9	1,010.57	14,682.72	99.7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32.88	2,521.83	是	否
ETC 生态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2022 年 09 月 09 日	ETC 生态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8,404.67	8,404.67	208.35	6,490.07	77.2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05.55	4,074.16	是	否
智慧交通研究院建设项目	2022 年 09 月 09 日	智慧交通研究院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5,480.85	15,480.85	669.77	11,315.26	73.0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22 年 09 月 09 日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	否	5,000	5,000	5,000	5,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5,942.45	55,942.45	7,550.71	43,889.29	--	--	2,946.5	9,067.35	--	--
超募资金投向														
自由流云收费解决方案建设项目	2022 年 09 月 09 日	自由流云收费解决方案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5,683.79	15,683.79	4,570.3	11,337.38	72.2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532.39	3,811.21	是	否
江苏省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项目——路网运行监测预警扩优提质项目	2022 年 09 月 09 日	江苏省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项目——路网运行监测预警扩优提质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2,534.68	12,534.68	5,562.86	10,530	84.01%	2025 年 07 月 31 日	639.89	639.89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8,828.08	18,828.08	0	18,828.0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7,046.55	47,046.55	10,133.16	40,695.46	--	--	3,172.28	4,451.1	--	--
合计				--	102,989	102,989	17,683.87	84,584.75	--	--	6,118.78	13,518.45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		不适用												

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 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4,1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自由流云收费解决方案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5,683.79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自由流云收费解决方案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江苏省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项目——路网运行监测预警扩优提质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2,534.68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江苏省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项目——路网运行监测预警扩优提质项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4,728.0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江苏交控数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慧交通研究院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与公司共同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智能交通云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由控股子公司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由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后续募集资金投入及运营工作。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 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2,686.27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891.72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794.55 万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鉴证报告》（中天运[2022]核字第 90370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江苏省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项目——路网运行监测预警扩优提质项目</p> <p>(1)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及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加强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配置，降低项目开支。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使用和安全的条件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和存款利息收入，由此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2,216.12 万元。</p> <p>(2) 节余募集资金去向：根据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9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额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p> <p>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额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p> <p>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9,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及其进行现金管理后所产生的利息）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 19,971.11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 1,471.11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 18,500.00 万元。</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资料、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通行宝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通行宝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通行宝在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告编号	刊登日期	重大事项披露情况	披露索引
2025-001	2025.01.23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09	2025.03.24	关于举行 2024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3.28	2024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13	2025.03.2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15	2025.03.2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16	2025.03.28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17	2025.03.28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18	2025.03.28	关于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20	2025.04.24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2025-025	2025.05.21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28	2025.06.28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29	2025.06.28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30	2025.06.28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2025-035	2025.08.2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38	2025.08.27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39	2025.08.27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40	2025.08.2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41	2025.08.27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2025-044	2025.09.12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47	2025.10.29	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48	2025.12.01	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50	2025.12.0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57	2025.12.04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58	2025.12.04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2025-061	2025.12.19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告编号	刊登日期	重大事项披露情况	披露索引
2025-003	2025.01.24	关于控股子公司设立参股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06	2025.03.06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07	2025.03.07	关于控股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08	2025.03.11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19	2025.04.22	关于控股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22	2025.05.06	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24	2025.05.19	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62	2025.12.24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5-064	2025.12.30	关于控股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4,480,322	71.04%			117,792,129		117,792,129	412,272,451	71.0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86,956,522	69.22%			114,782,609		114,782,609	401,739,131	69.22%
3、其他内资持股	7,523,800	1.82%			3,009,520		3,009,520	10,533,320	1.8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523,800	1.82%			3,009,520		3,009,520	10,533,320	1.8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043,478	28.96%			48,017,391		48,017,391	168,060,869	28.96%
1、人民币普通股	120,043,478	28.96%			48,017,391		48,017,391	168,060,869	28.9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14,523,800	100.00%			165,809,520		165,809,520	580,333,32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14,523,8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共计转增 165,809,52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580,333,32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2) 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3) 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转增股份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直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导致公司股份发生变动，新增股份已经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由 0.5333 元/股（按原股本计算）变更为 0.3809 元/股（按最新股本计算），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由 6.76 元（按原股本计算）变更为 4.83 元（按最新股本计算）。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00,869,565	80,347,826	0	281,217,391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3 月 8 日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86,086,957	34,434,783	0	120,521,74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3 月 8 日
2024 年股权激励限售股	7,523,800	3,009,520	0	10,533,32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自首次登记日起 24/36/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分别解锁 33%/33%/34%
合计	294,480,322	117,792,129	0	412,272,45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14,523,8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共计转增 165,809,52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580,333,320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6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1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46%	281,217,391	80,347,826	281,217,391	0	不适用	0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77%	120,521,740	34,434,783	120,521,740	0	不适用	0	
南通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3%	7,130,080	-1,019,920	0	7,130,080	不适用	0	
俞娥	境内自然人	0.66%	3,847,400	1,882,101	0	3,847,400	不适用	0	
陆楠	境内自然人	0.57%	3,292,898	121	0	3,292,898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4%	3,152,684	2,537,773	0	3,152,684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1,592,280	564,180	0	1,592,280	不适用	0	
深圳高灯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540,081	-1,416,920	0	1,540,081	不适用	0	
耿聪	境内自然人	0.26%	1,534,401	1,534,401	0	1,534,401	不适用	0	
王玉明	境内自然人	0.23%	1,310,500	1,310,500	0	1,310,5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直接、间接持有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合计 78.27% 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通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30,080	人民币普通股	7,130,080
俞娥	3,847,400	人民币普通股	3,847,400
陆楠	3,292,898	人民币普通股	3,292,89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52,684	人民币普通股	3,152,68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2,280	人民币普通股	1,592,280
深圳高灯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540,081	人民币普通股	1,540,081
耿聪	1,534,401	人民币普通股	1,534,401
王玉明	1,31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0,5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56,280	人民币普通股	1,256,28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也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股东俞娥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730,4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117,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847,400 股。</p> <p>股东陆楠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 3,292,898 股，实际合计持有 3,292,898 股。</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王先正	1993 年 03 月 05 日	91320000134767063W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住房租赁（除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有新增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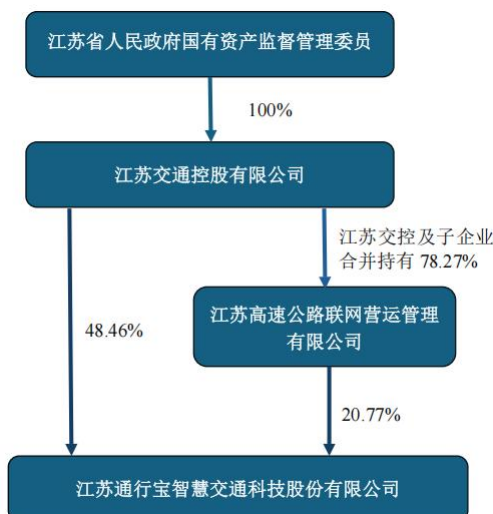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梁		11320000757330343T	管理江苏省国有资产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江苏省国资委控制江苏省多家省属国资上市公司股权，包括江苏新能、华泰证券、宁沪高速、江苏金租、苏豪汇鸿、苏豪弘业、弘业期货、金陵饭店和苏盐井神等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王颖健	2005 年 02 月 06 日	14,440 万元人民币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与技术研究及服务，通信、监控、收费及相关系统的维护及技术咨询，江苏省联网高速公路通行费审核结算、电子收费服务，江苏省联网高速公路公共信息的收集和发布工作，江苏省高速公路收费系统使用的电子标签及 IC 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3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6）第 02007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紫明、马定忠

审计报告正文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行宝”）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通行宝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通行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通行宝目前主要从事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包括 ETC 发行销售及后续的电子收费服务业务，以及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和智慧交通生态业务。2025 年度，通行宝营业收入为 106,778.60 万元，鉴于营业收入是通行宝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根据财务报表附注五、37，通行宝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

（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报告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报告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

（3）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的时点，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对报告期内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客户结算单、对账单等原始单据，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通行宝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通过对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进行收入截止性测试，核查有无跨期确认收入或虚计收入的情况；

（6）结合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金额函证程序，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通行宝应收账款余额为 28,310.28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3,535.47 万元，详见附注七、5。通行宝的应收款项金额重大，坏账准备的计提需要通行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估计和判断，故我们将该事项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根据财务报表附注五、11，管理层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管理层有关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

（2）检查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的会计政策，评估所使用的方法的恰当性以及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3）检查相关的交易合同和信用条款及实际信用政策的遵守情况；

（4）对账龄长、逾期未回款的应收款项，复核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评估是否出现减值的迹象；

（5）对于主要的应收款项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6）获取信用减值损失计提表，检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是否按照会计政策执行，重新计算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通行宝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通行宝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通行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通行宝、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通行宝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通行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

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通行宝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通行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223,205.03	85,473,804.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95,700,000.00	2,329,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60,000.00	5,211,601.35
应收账款	247,748,096.87	190,586,161.81
应收款项融资	11,748.55	1,920,338.30
预付款项	5,940,639.69	6,398,926.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5,390,633.55	209,212,678.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7,350,365.61	97,641,215.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121,156.75	11,592,243.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40,677.64	12,445,764.05
流动资产合计	4,213,686,523.69	2,949,982,734.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12,338.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4,553,107.52	357,216,697.19
在建工程	11,901,255.98	47,078,406.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278,906.91	14,035,065.48
无形资产	33,227,351.12	29,281,784.68
其中：数据资源	909,690.94	1,141,952.50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0,754,318.23	10,585,470.58
长期待摊费用	4,891,400.58	7,138,166.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729,168.70	17,549,79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1,144,096.71	2,011,881,108.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0,291,944.61	2,574,766,494.91
资产总计	5,893,978,468.30	5,524,749,228.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465,839.96	4,035,318.80
应付账款	262,362,402.59	206,677,540.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4,624,735.17	16,037,992.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195,961.30	19,794,172.56
应交税费	38,908,965.89	19,277,558.77
其他应付款	2,551,669,488.81	2,410,517,501.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18,542.49	9,260,375.53
其他流动负债	3,351,808.93	5,270,443.17
流动负债合计	2,984,397,745.14	2,690,870,903.5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901,978.87	5,600,578.9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394,572.79	4,562,192.29
递延收益	9,257,316.97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28,347.73	21,023,085.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182,216.36	31,185,856.31
负债合计	3,036,579,961.50	2,722,056,759.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0,333,320.00	414,523,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29,095,203.35	1,564,130,511.68
减：库存股	62,372,302.00	66,359,916.00
其他综合收益	34,000,000.00	34,0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6,023,226.94	96,261,171.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5,739,984.95	674,193,241.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2,819,433.24	2,716,748,807.95
少数股东权益	104,579,073.56	85,943,661.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7,398,506.80	2,802,692,469.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93,978,468.30	5,524,749,228.98

法定代表人：王明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姝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931,350.83	44,832,152.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61,200,000.00	2,178,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00,000.00	
应收账款	50,828,347.77	82,315,109.74
应收款项融资		1,444,179.30
预付款项	1,587,596.27	1,407,973.67
其他应收款	391,868,694.23	301,920,681.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626,919.33	19,906,602.6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18,607.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67,418.38	7,681,700.24
流动资产合计	3,749,228,934.41	2,638,008,399.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024,313.77	93,145,54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1,706,912.27	341,754,322.60
在建工程	14,150,084.55	46,714,362.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438,379.74	2,996,610.85
无形资产	81,716,742.54	66,763,371.99
其中：数据资源	775,793.48	973,868.48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95,353.20	5,597,746.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22,510.56	3,912,559.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3,566,931.51	2,005,091,168.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7,421,228.14	2,645,975,689.27
资产总计	5,486,650,162.55	5,283,984,088.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5,735,138.89	154,811,973.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313,862.40	4,417,938.48
应付职工薪酬	1,185,747.72	3,328,674.97
应交税费	20,537,216.26	6,227,543.82

其他应付款	2,538,237,751.01	2,409,023,373.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8,607.62	2,683,045.89
其他流动负债	2,008,973.45	8,973.45
流动负债合计	2,762,327,297.35	2,580,501,523.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75,656.19	711,576.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257,316.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308,484.12	18,274,349.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41,457.28	18,985,926.03
负债合计	2,789,468,754.63	2,599,487,449.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0,333,320.00	414,523,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29,095,203.35	1,564,130,511.68
减：库存股	62,372,302.00	66,359,916.00
其他综合收益	34,000,000.00	34,0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6,023,226.94	96,261,171.21
未分配利润	600,101,959.63	641,941,072.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7,181,407.92	2,684,496,63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86,650,162.55	5,283,984,088.8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67,785,967.64	895,512,715.11
其中：营业收入	1,067,785,967.64	895,512,715.11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849,914,001.68	709,446,622.72
其中：营业成本	598,272,936.03	492,645,877.75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8,786,034.53	6,126,748.87
销售费用	94,304,565.25	86,897,070.55
管理费用	91,959,580.26	81,038,372.50
研发费用	76,225,776.71	60,285,168.77
财务费用	-19,634,891.10	-17,546,615.72
其中：利息费用	906,777.45	691,484.58
利息收入	43,967,144.87	38,656,229.64
加：其他收益	11,725,698.02	3,101,724.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135,426.41	71,402,532.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2,338.86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52,584.94	-9,552,248.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133.71	-360,917.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0,138.53	-8,681.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080,777.69	250,648,501.80
加：营业外收入	11,501.77	10,903,955.75
减：营业外支出	452,667.40	503,5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0,639,612.06	261,048,957.55
减：所得税费用	32,945,107.20	31,955,627.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694,504.86	229,093,330.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694,504.86	229,093,330.2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006,413.62	209,694,232.87
2. 少数股东损益	26,688,091.24	19,399,097.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7,694,504.86	229,093,330.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006,413.62	209,694,232.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88,091.24	19,399,097.3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809	0.368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809	0.368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明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卓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姝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35,593,047.55	573,527,543.33
减：营业成本	335,969,862.32	302,949,047.33
税金及附加	5,755,017.42	4,598,718.32
销售费用	64,312,637.26	57,689,546.92
管理费用	55,660,151.46	50,061,466.90
研发费用	30,555,185.59	29,130,991.98
财务费用	-18,967,697.03	-16,159,913.02
其中：利息费用	107,416.02	189,272.88
利息收入	42,403,993.72	36,737,255.82
加：其他收益	440,631.47	-649,631.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921,747.96	78,651,918.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2,101.03	-722,555.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226.07	-35,830.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12.84	-5,885.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014,557.76	222,495,699.68
加：营业外收入	5,274.34	10,903,955.75
减：营业外支出	268,535.00	5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7,751,297.10	232,899,655.43
减：所得税费用	30,130,739.79	31,195,944.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620,557.31	201,703,711.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620,557.31	201,703,711.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7,620,557.31	201,703,711.3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5,351,709.48	880,326,667.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68,934.70	1,122,194.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73,075,476.82	52,742,873,41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11,196,121.00	53,624,322,278.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2,074,332.45	338,654,520.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9,821,344.38	273,066,315.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753,832.94	66,142,307.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18,100,724.14	52,842,767,551.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52,750,233.91	53,520,630,69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445,887.09	103,691,583.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712,891,375.59	12,682,9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864,424.28	24,618,600.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500.00	1,6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07,840,299.87	12,707,600,280.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461,507.89	120,855,557.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843,010,000.00	12,863,0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321,274.63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78,792,782.52	12,983,935,557.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952,482.65	-276,335,276.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66,359,91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66,359,91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710,545.27	129,763,119.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012,931.27	7,663,119.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94,751.14	9,590,377.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105,296.41	139,353,497.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105,296.41	-72,993,581.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88,108.03	-245,637,275.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450,844.18	324,088,119.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838,952.21	78,450,844.1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7,409,957.41	607,031,283.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54,967,248.16	52,737,203,18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82,377,205.57	53,344,234,466.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020,591.58	168,933,876.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711,643.52	159,879,834.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615,043.10	52,372,962.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91,473,223.14	52,866,945,77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01,820,501.34	53,248,132,44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556,704.23	96,102,020.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42,391,375.59	12,061,9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644,591.55	31,824,738.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45,085,967.14	12,093,754,738.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545,717.45	134,885,594.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283,130,000.00	12,215,9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30,675,717.45	12,350,815,594.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89,750.31	-257,060,855.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359,91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59,91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697,614.00	122,1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0,141.30	3,267,620.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867,755.30	125,367,62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867,755.30	-59,007,704.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00,801.38	-219,966,539.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832,152.21	264,798,691.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31,350.83	44,832,152.2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4,523,800.00				1,564,130,511.68	66,359,916.00	34,000,000.00		96,261,171.21		674,193,241.06		2,716,748,807.95	85,943,661.20	2,802,692,469.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4,523,800.00				1,564,130,511.68	66,359,916.00	34,000,000.00		96,261,171.21		674,193,241.06		2,716,748,807.95	85,943,661.20	2,802,692,469.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809,520.00				-135,035,308.33	-3,987,614.00			19,762,055.73		-18,453,256.11		36,070,625.29	18,635,412.36	54,706,03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1,006,413.62		221,006,413.62	26,688,091.24	247,694,504.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774,211.67								30,774,211.67		30,774,211.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425,011.16								30,425,011.16		30,425,011.16
4. 其他					349,200.51								349,200.51		349,200.51

（三）利润分配					-3,987,614.00			19,762,055.73	-239,459,669.73	-215,710,000.00	-8,052,678.88	-223,762,678.88
1. 提取盈余公积								19,762,055.73	-19,762,055.73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87,614.00				-219,697,614.00	-215,710,000.00	-8,052,678.88	-223,762,678.8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5,809,520.00				-165,809,52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5,809,520.00				-165,809,52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333,320.00				1,429,095,203.35	62,372,302.00	34,000,000.00	116,023,226.94	655,739,984.95	2,752,819,433.24	104,579,073.56	2,857,398,506.8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7,000,000.00				1,491,290,467.11		34,000,000.00	76,090,800.08		606,769,379.32		2,615,150,646.51	74,300,528.39	2,689,451,174.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7,000,000.00				1,491,290,467.11		34,000,000.00	76,090,800.08		606,769,379.32		2,615,150,646.51	74,300,528.39	2,689,451,174.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23,800.00				72,840,044.57	66,359,916.00		20,170,371.13		67,423,861.74		101,598,161.44	11,643,132.81	113,241,294.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694,232.87		209,694,232.87	19,399,097.37	229,093,330.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23,800.00				72,840,044.57	66,359,916.00						14,003,928.57		14,003,928.5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23,800.00				58,836,116.00	66,359,91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974,405.18							13,974,405.18		13,974,405.18	
4. 其他					29,523.39							29,523.39		29,523.39	
（三）利润分配								20,170,371.13		-142,270,371.13		-122,100,000.00	-7,755,964.56	-129,855,964.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70,371.13		-20,170,371.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100,000.00	-122,100,000.00	-7,755,964.56	-129,855,964.5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4,523,800.00			1,564,130,511.68	66,359,916.00	34,000,000.00	96,261,171.21	674,193,241.06	2,716,748,807.95	85,943,661.20	2,802,692,469.1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4,523,800.00				1,564,130,511.68	66,359,916.00	34,000,000.00		96,261,171.21	641,941,072.05		2,684,496,638.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4,523,800.00				1,564,130,511.68	66,359,916.00	34,000,000.00		96,261,171.21	641,941,072.05		2,684,496,638.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809,520.00				-135,035,308.33	-3,987,614.00			19,762,055.73	-41,839,112.42		12,684,768.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620,557.31		197,620,557.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774,211.67							30,774,211.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425,011.16							30,425,011.16
4. 其他					349,200.51							349,200.51
（三）利润分配						-3,987,614.00			19,762,055.73	-239,459,669.73		-215,71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762,055.73	-19,762,055.7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87,614.00				-219,697,614.00		-215,71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5,809,520.00				-165,809,52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5,809,520.00				-165,809,52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333,320.00	0.00	0.00	0.00	1,429,095,203.35	62,372,302.00	34,000,000.00	0.00	116,023,226.94	600,101,959.63		2,697,181,407.9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7,000,000.00				1,491,290,467.11		34,000,000.00		76,090,800.08	582,507,731.88		2,590,888,999.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7,000,000.00				1,491,290,467.11		34,000,000.00		76,090,800.08	582,507,731.88		2,590,888,999.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23,800.00	0.00	0.00	0.00	72,840,044.57	66,359,916.00	0.00	0.00	20,170,371.13	59,433,340.17		93,607,639.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1,703,711.30		201,703,711.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23,800.00				72,840,044.57	66,359,916.00						14,003,928.5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23,800.00				58,836,116.00	66,359,91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974,405.18							13,974,405.18
4. 其他					29,523.39							29,523.39
（三）利润分配									20,170,371.13	-142,270,371.13		-122,1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70,371.13	-20,170,371.1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100,000.00		-122,1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4,523,800.00	0.00	0.00	0.00	1,564,130,511.68	66,359,916.00	34,000,000.00	0.00	96,261,171.21	641,941,072.05		2,684,496,638.9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由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起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整。

2022 年 6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29 号文《关于同意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6,0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后股份数量为 40,700.00 万股，并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根据会议决议规定，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 752.38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40,700.00 万股增加至 41,452.38 万股，注册资本由 40,700.00 万元增加至 41,452.38 万元。

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以公司总股本 414,523,8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165,809,52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580,333,320 股，注册资本由 41,452.38 万元增加至 58,033.33 万元。

公司注册地：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紫东路 2 号 31 幢。

公司总部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紫金金融中心 A2 幢 27-30 层。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是全国领先的为高速公路、干线公路以及城市交通等提供智慧交通平台化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三个方面：（1）以 ETC 为载体的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包括 ETC 发行与销售、电子收费服务业务等，重点拓展高速公路、城市交通收费及管理系统的建设与运营；（2）以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大模型等技术为支撑的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主要包括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的系统软件开发、综合解决方案和系统技术服务；（3）智慧交通生态业务，围绕千万级 ETC 用户、金融机构及相关合作方需求，提供数据要素、供应链服务、智慧停车、加油充电、养车用车、路域经济等生态应用综合服务，构建交通数字生态圈。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2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 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金额超过 2000 万元的投资活动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金额超过 2000 万元的投资活动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收入或总资产的 20% 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

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五）2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本公司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为人民币，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汇率折算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人民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本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一）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

股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承兑人为银行的票据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承兑人为其他单位的票据

（2）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应收合并内关联公司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合并内关联方公司的应收款项
组合二	应收第三方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非合并内关联方公司的应收款项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无风险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合作机构代收款 T+1 结算的部分
组合二	合作机构代收款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合作机构充值款及应收通行费消费款
组合三	保证金及押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保证金、押金应收款项
组合四	职工备用金及其他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备用金应收款项等
组合五	应收合并内关联公司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合并内关联方公司的应收款项

（4）合同资产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本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系质保金组合。

（5）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2、应收票据

详见“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详见“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详见本附注三（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

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等方式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股东权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50	3	2.43-1.94
电子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3	12.13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售价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0、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本公司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本公司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本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相对

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能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如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

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
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
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
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
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
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
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
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
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
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
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
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
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
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主要包括 ETC 发行销售和电子收费服务。

具体来说，ETC 发行销售分为商品销售收入及发行服务费收入，具体分为直接销售、线上渠道销售以及线下客服网点销售三种销售模式：

①直接销售，按照协议合同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签署交货验收单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②线上渠道销售，按照订单由物流公司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妥投后，或者由客户签署结算确认单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及发行服务费收入；

③线下客服网点销售，公司在自营网点为车主用户提供安装激活服务，车主用户签署业务受理单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及发行服务费收入。

电子收费服务，按照协议约定，公司每月根据系统出具的相关业务结算报表，计算相应电子收费结算服务费，经客户确认无误后确认收入。

（2）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对于提供软件产品、综合解决方案的，根据协议合同，在客户签署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对于提供系统技术服务，根据协议合同，在合同执行期内逐月确认收入。

（3）智慧交通生态业务：根据协议合同，为客户提供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后，每月由客户签署结算确认单后确认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主要包括 ETC 发行销售和电子收费服务。

具体来说，ETC 发行销售分为商品销售收入及发行服务费收入，具体分为直接销售、线上渠道销售以及线下客服网点销售三种销售模式：

①直接销售，按照协议合同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签署交货验收单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②线上渠道销售，按照订单由物流公司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妥投后，或者由客户签署结算确认单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及发行服务费收入；

③线下客服网点销售，公司在自营网点为车主用户提供安装激活服务，车主用户签署业务受理单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及发行服务费收入。

电子收费服务，按照协议约定，公司每月根据系统出具的相关业务结算报表，计算相应电子收费结算服务费，经客户确认无误后确认收入。

(2)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对于提供软件产品、综合解决方案的，根据协议合同，在客户签署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对于提供系统技术服务，根据协议合同，在合同执行期内逐月确认收入。

(3)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根据协议合同，为客户提供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后，每月由客户签署结算确认单后确认收入。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三、十七“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

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0%、12.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费	应缴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10%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交控数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12.50%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
宜宾宝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0%
重庆宝溢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子公司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软件产品符合相关规定，于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6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9]203 号通知，公司 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的规定：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可享受重点软件企业减按 10%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税收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8 号）：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

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子公司江苏交控数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减按 12.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宜宾宝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宝溢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8,895.48	312,561.26
银行存款	40,254,327.27	73,519,613.39
其他货币资金	13,384,252.82	7,022,959.86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84,355,729.46	4,618,669.53
合计	138,223,205.03	85,473,804.04

其他说明：

1. 报告期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保证金余额 13,384,252.82 元，主要为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等，均为受限资金。

2. 报告期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95,700,000.00	2,329,5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3,395,700,000.00	2,329,500,000.00
其中：		
合计	3,395,700,000.00	2,329,500,00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85,000.00	10,947.00
商业承兑票据	475,000.00	5,200,654.35
合计	5,260,000.00	5,211,601.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735,000.00	100.00%	475,000.00	8.28%	5,260,000.00	5,485,320.00	100.00%	273,718.65	4.99%	5,211,601.35
其中：										
按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785,000.00	83.44%			4,785,000.00	10,947.00	0.20%			10,947.00
按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950,000.00	16.56%	475,000.00	50.00%	475,000.00	5,474,373.00	99.80%	273,718.65	5.00%	5,200,654.35
合计	5,735,000.00	100.00%	475,000.00	8.28%	5,260,000.00	5,485,320.00	100.00%	273,718.65	4.99%	5,211,601.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785,000.00	0.00	0.00%
合计	4,785,000.0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承兑人为银行的票据。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承兑人为其他单位的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75,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950,000.00	475,000.00	50.00%
合计	950,000.00	475,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承兑人为银行的票据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承兑人为其他单位的票据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3,718.65	201,281.35				475,000.00
合计	273,718.65	201,281.35				475,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919,920.00
合计		2,919,920.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0,036,646.86	174,131,985.06
1至2年	22,072,215.03	21,623,351.78
2至3年	4,111,020.66	15,724,189.17
3年以上	16,882,918.45	7,050,768.76
3至4年	10,765,710.44	3,237,016.80
4至5年	2,857,354.80	3,697,751.96
5年以上	3,259,853.21	116,000.00
合计	283,102,801.00	218,530,294.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3,102,801.00	100.00%	35,354,704.13	12.49%	247,748,096.87	218,530,294.77	100.00%	27,944,132.96	12.79%	190,586,161.81
其中：										
应收第三方款项组合	283,102,801.00	100.00%	35,354,704.13	12.49%	247,748,096.87	218,530,294.77	100.00%	27,944,132.96	12.79%	190,586,161.81
合计	283,102,801.00	100.00%	35,354,704.13	12.49%	247,748,096.87	218,530,294.77	100.00%	27,944,132.96	12.79%	190,586,161.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5,354,704.1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第三方款项组合	283,102,801.00	35,354,704.13	12.49%
合计	283,102,801.00	35,354,704.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7,944,132.96	6,999,450.55			411,120.62	35,354,704.13
合计	27,944,132.96	6,999,450.55			411,120.62	35,354,704.13

说明：“其他变动”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71,543,217.63	9,084,129.44	80,627,347.07	26.77%	5,838,032.95
客户 2	36,318,027.72	2,500.00	36,320,527.72	12.06%	1,816,026.39
客户 3	17,759,020.00	795,180.00	18,554,200.00	6.16%	2,398,793.00
客户 4	13,350,119.00		13,350,119.00	4.43%	667,505.95
客户 5	10,353,726.42	2,282,262.50	12,635,988.92	4.20%	631,799.46
合计	149,324,110.77	12,164,071.94	161,488,182.71	53.62%	11,352,157.75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7,495,954.48	374,797.73	7,121,156.75	12,202,361.86	610,118.10	11,592,243.76
合计	7,495,954.48	374,797.73	7,121,156.75	12,202,361.86	610,118.10	11,592,243.7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95,954.48	100.00%	374,797.73	5.00%	7,121,156.75	12,202,361.86	100.00%	610,118.10	5.00%	11,592,243.76
其中：										
合计	7,495,954.48	100.00%	374,797.73	5.00%	7,121,156.75	12,202,361.86	100.00%	610,118.10	5.00%	11,592,243.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74,797.7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质保金组合	7,495,954.48	374,797.73	5.00%
合计	7,495,954.48	374,797.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本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系质保金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35,320.37			计提坏账
合计	-235,320.37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748.55	1,920,338.30
合计	11,748.55	1,920,338.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48.55	100.00%			11,748.55	1,920,338.30	100.00%			1,920,338.30
其中：										
合计	11,748.55	100.00%			11,748.55	1,920,338.30	100.00%			1,920,338.3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6,231.20	
合计	906,231.2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5,390,633.55	209,212,678.49
合计	295,390,633.55	209,212,678.49

(1) 应收利息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无风险款项	276,973,422.28	191,188,559.89
合作机构代收款	14,306,867.80	17,307,382.77
保证金及押金	4,321,998.26	2,429,171.19
职工备用金及其他	2,636,944.31	40,136.92
合计	298,239,232.65	210,965,250.7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95,263,711.05	209,772,924.14
1至2年	565,587.87	359,544.51
2至3年	1,177,933.39	162,673.92
3年以上	1,232,000.34	670,108.20
3至4年	766,562.14	334,653.00
4至5年	129,983.00	210,275.20
5年以上	335,455.20	125,180.00
合计	298,239,232.65	210,965,250.7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6,462.14	0.22%	646,462.1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7,592,770.51	99.78%	2,202,136.96	0.74%	295,390,633.55	210,965,250.77	100.00%	1,752,572.28	0.83%	209,212,678.49
其中：										
无风险款项	276,973,422.28	92.87%			276,973,422.28	191,188,559.89	90.63%			191,188,559.89
合作机构代收款	14,306,867.80	4.80%	715,343.43	5.00%	13,591,524.37	17,307,382.77	8.20%	865,369.14	5.00%	16,442,013.63
保证金及押金	4,321,998.26	1.45%	1,114,548.42	25.79%	3,207,449.84	2,429,171.19	1.15%	873,625.29	35.96%	1,555,545.90
职工备用金及其他	1,990,482.17	0.66%	372,245.11	18.70%	1,618,237.06	40,136.92	0.02%	13,577.85	33.83%	26,559.07
合计	298,239,232.65	100.00%	2,848,599.10	0.96%	295,390,633.55	210,965,250.77	100.00%	1,752,572.28	0.83%	209,212,678.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46,462.1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商 1			646,462.14	646,462.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46,462.14	646,462.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202,136.9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作机构代收款	14,306,867.80	715,343.43	5.00
保证金及押金	4,321,998.26	1,114,548.42	25.79
职工备用金及其他	1,990,482.17	372,245.11	18.70
合计	20,619,348.23	2,202,136.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无风险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合作机构代收款 T+1 结算的部分
组合二	合作机构代收款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合作机构充值款及应收通行费消费款
组合三	保证金及押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保证金、押金应收款项
组合四	职工备用金及其他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备用金应收款项等
组合五	应收合并内关联公司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合并内关联方公司的应收款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52,572.28			1,752,572.28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8,146.96			-48,146.96
其他变动	497,711.64		646,462.14	1,144,173.78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2,136.96		646,462.14	2,848,599.1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6,462.14	646,462.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2,572.28	-48,146.96			497,711.64	2,202,136.96
合计	1,752,572.28	-48,146.96			1,144,173.78	2,848,599.10

说明：“其他变动”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无风险款项	63,348,118.30	1 年以内	21.24%	
第 2 名	无风险款项	62,663,018.41	1 年以内	21.01%	
第 3 名	无风险款项&合作机构代收款	22,263,376.54	1 年以内	7.46%	5,497.43
第 4 名	无风险款项&合作机构代收款&保证金及押金	17,349,850.14	1 年以内, 2-3 年	5.82%	13,637.30
第 5 名	无风险款项	14,818,880.49	1 年以内	4.97%	
合计		180,443,243.88		60.50%	19,134.7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60,775.12	98.65%	6,135,636.28	95.89%
1 至 2 年	17,163.99	0.29%		
2 至 3 年			247,880.84	3.87%
3 年以上	62,700.58	1.06%	15,409.24	0.24%
合计	5,940,639.69		6,398,926.3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4,353,337.55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28%。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87,221,296.61	79,137.58	87,142,159.03	75,435,989.61	87,280.86	75,348,708.75
库存商品	20,325,557.01	117,350.43	20,208,206.58	22,409,857.59	117,350.43	22,292,507.16
合计	107,546,853.62	196,488.01	107,350,365.61	97,845,847.20	204,631.29	97,641,215.9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本期公司无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87,280.86	79,137.58		87,280.86		79,137.58
库存商品	117,350.43					117,350.43
合计	204,631.29	79,137.58		87,280.86		196,488.01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9,610,536.43	11,340,007.85
预交税费	4,505.96	
待摊费用	483,737.99	583,918.30
计提应收利息	841,897.26	521,837.90
合计	10,940,677.64	12,445,764.05

14、债权投资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上海友道智途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40,0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合计	80,000,000.00	80,000,000.00			40,000,000.00			

17、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天津交通数字科 技有限公司			5,880,000.00		932,338.86						6,812,338.86	
小计			5,880,000.00		932,338.86						6,812,338.86	
合计			5,880,000.00		932,338.86						6,812,338.8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4,553,107.52	357,216,697.19
合计	434,553,107.52	357,216,697.1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0,650,284.72	198,945,261.60	11,523,398.73	4,042,467.47	455,161,412.52
2.本期增加金额		134,000,819.98	217,955.75	1,997,436.17	136,216,211.90
（1）购置		48,584,998.13	217,955.75	1,997,436.17	50,800,390.05
（2）在建工程转入		85,415,821.85			85,415,821.85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58,266.33	367,750.42	85,065.09	2,611,081.84
（1）处置或报废		2,158,266.33	367,750.42	85,065.09	2,611,081.84
4.期末余额	240,650,284.72	330,787,815.25	11,373,604.06	5,954,838.55	588,766,542.5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816,015.96	63,519,908.81	6,446,543.42	2,162,247.14	97,944,715.33
2.本期增加金额	5,838,161.28	51,575,943.37	710,044.17	707,062.51	58,831,211.33
（1）计提	5,838,161.28	51,575,943.37	710,044.17	707,062.51	58,831,211.33
3.本期减少金额		2,114,785.05	367,210.42	80,496.13	2,562,491.60
（1）处置或报废		2,114,785.05	367,210.42	80,496.13	2,562,491.60
4.期末余额	31,654,177.24	112,981,067.13	6,789,377.17	2,788,813.52	154,213,435.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8,996,107.48	217,806,748.12	4,584,226.89	3,166,025.03	434,553,107.52
2.期初账面价值	214,834,268.76	135,425,352.79	5,076,855.31	1,880,220.33	357,216,697.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紫金金融中心地下车位	12,225,849.08	产权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6) 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901,255.98	47,078,406.29
合计	11,901,255.98	47,078,406.2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苏省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项目——路网运行监测预警扩优提质项目				47,078,406.29		47,078,406.29
2025 年视频监控优化提升项目	11,466,011.80		11,466,011.80			
其他零星设备	435,244.18		435,244.18			
合计	11,901,255.98		11,901,255.98	47,078,406.29		47,078,406.2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江苏省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项目——路网运行监测预警扩优提质项目	114,758,800.00	47,078,406.29	38,337,415.56	85,415,821.85			76.96%	100%				募集资金
2025 年视频监控优化提升项目	55,088,100.00		11,466,011.80			11,466,011.80	20.81%	20.81%				其他
合计	169,846,900.00	47,078,406.29	49,803,427.36	85,415,821.85		11,466,011.8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工程物资**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960,436.55	39,960,436.55
2.本期增加金额	33,224,483.27	33,224,483.27
租入	33,224,483.27	33,224,483.27
3.本期减少金额	33,916,081.24	33,916,081.24
停止租赁	33,916,081.24	33,916,081.24
4.期末余额	39,268,838.58	39,268,838.5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925,371.07	25,925,371.07
2.本期增加金额	11,629,094.34	11,629,094.34
(1) 计提	11,629,094.34	11,629,094.34
3.本期减少金额	29,564,533.74	29,564,533.74
(1) 处置		
停止租赁	29,564,533.74	29,564,533.74
4.期末余额	7,989,931.67	7,989,931.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278,906.91	31,278,906.91
2.期初账面价值	14,035,065.48	14,035,065.4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数据资源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465,395.66	1,161,307.63	71,626,703.29
2.本期增加金额				14,279,937.15		14,279,937.15
(1) 购置				14,279,937.15		14,279,937.1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4,745,332.81	1,161,307.63	85,906,640.4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325,563.48	19,355.13	42,344,918.61
2.本期增加金额				10,102,109.15	232,261.56	10,334,370.71
(1) 计提				10,102,109.15	232,261.56	10,334,370.7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2,427,672.63	251,616.69	52,679,289.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317,660.18	909,690.94	33,227,351.12
2.期初账面价值				28,139,832.18	1,141,952.50	29,281,784.6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35%。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自行开发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无形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61,307.63		1,161,307.63
4.期末余额		1,161,307.63		1,161,307.6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355.13		19,355.13
2.本期增加金额		232,261.56		232,261.56
三、期末余额		251,616.69		251,616.6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09,690.94		909,690.94
2.期初账面价值		1,141,952.50		1,141,952.5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10,585,470.58					10,585,470.58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168,847.65				10,168,847.65
合计	10,585,470.58	10,168,847.65				20,754,318.23

(2) 商誉减值准备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整体确认为单个资产组		是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整体确认为单个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138,166.60	2,997,278.28	5,244,044.30		4,891,400.58
合计	7,138,166.60	2,997,278.28	5,244,044.30		4,891,400.58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779,243.25	4,644,961.71	31,198,778.48	3,855,699.4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237,035.87	8,285,555.34	55,331,291.53	8,299,693.73
可抵扣亏损	1,158,159.50	114,655.11	3,991,993.16	598,798.97
递延收益	9,257,316.97	1,388,597.55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676,258.61	49,690.67	337,643.55	55,125.08
租赁负债	31,720,521.36	3,767,614.70	14,860,954.47	2,158,574.64
预计负债	4,394,572.79	439,457.28	4,562,192.29	456,219.23
股权激励	46,924,242.30	7,038,636.34	14,171,227.77	2,125,684.17
合计	189,147,350.65	25,729,168.70	124,454,081.25	17,549,795.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62,652.50	54,397.88	405,317.50	60,797.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000,000.00	6,000,000.00	40,000,000.00	6,000,00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15,982.63	707,397.39	2,351,598.01	1,114,634.75
权责发生制利息收入	41,312,368.27	6,199,607.30	78,847,076.03	11,828,530.59
使用权资产	31,278,906.91	3,666,945.16	14,035,065.48	2,019,122.11
合计	117,669,910.31	16,628,347.73	135,639,057.02	21,023,085.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729,168.70		17,549,795.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28,347.73		21,023,085.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0,593,085.58	529,654.28	10,063,431.30	8,272,103.87	413,605.20	7,858,498.67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30,188.68		430,188.68	3,687,914.27		3,687,914.27
大额定期存单	1,020,650,476.73		1,020,650,476.73	2,000,334,695.91		2,000,334,695.91
合计	1,031,673,750.99	529,654.28	1,031,144,096.71	2,012,294,714.05	413,605.20	2,011,881,108.85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384,252.82	13,384,252.82	保证金	保证金	7,022,959.86	7,022,959.86	保证金	保证金
应收票据	2,919,920.00	2,459,960.00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汇票	已背书未到期	5,240,000.00	4,978,000.00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已背书未到期
合计	16,304,172.82	15,844,212.82			12,262,959.86	12,000,959.86		

32、短期借款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647,395.00	
银行承兑汇票	29,818,444.96	4,035,318.80
合计	39,465,839.96	4,035,318.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241,305,779.07	187,926,580.99
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及其他	19,710,770.96	18,750,959.81
应付款项	1,345,852.56	
合计	262,362,402.59	206,677,540.8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551,669,488.81	2,410,517,501.55
合计	2,551,669,488.81	2,410,517,501.55

(1) 应付利息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存充值款	1,422,363,186.50	1,511,803,781.88
清分通行费	1,039,817,261.22	815,313,109.72
保证金及押金	15,343,534.50	13,989,985.98
应付其他费用	5,141,373.36	3,050,707.9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2,372,302.00	66,359,916.00
待付股权收购款	6,631,831.23	
合计	2,551,669,488.81	2,410,517,501.5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4,624,735.17	16,037,992.34
合计	64,624,735.17	16,037,992.34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794,172.56	243,737,771.10	249,335,982.36	14,195,961.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196,642.20	30,196,642.20	
三、辞退福利		794,650.00	794,650.00	
合计	19,794,172.56	274,729,063.30	280,327,274.56	14,195,961.3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77,709.90	203,685,605.85	208,577,915.97	12,685,399.78
2、职工福利费	52,243.16	8,849,456.03	8,901,699.19	
3、社会保险费		14,012,824.56	14,012,824.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44,414.84	12,544,414.84	
工伤保险费		519,506.47	519,506.47	
生育保险费		948,903.25	948,903.25	
4、住房公积金	82,449.00	13,776,605.30	13,726,077.30	132,97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81,770.50	3,413,279.36	4,117,465.34	1,377,584.52
合计	19,794,172.56	243,737,771.10	249,335,982.36	14,195,961.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519,775.80	20,519,775.80	
2、失业保险费		639,632.00	639,632.00	
3、企业年金缴费		9,037,234.40	9,037,234.40	
合计		30,196,642.20	30,196,642.20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243,466.45	5,783,929.37
企业所得税	21,035,139.43	7,204,197.01
个人所得税	5,581,637.73	5,041,531.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2,039.88	404,222.01
土地使用税	3,631.55	2,627.20
房产税	460,283.74	400,457.01

印花税	209,881.48	151,558.57
教育费附加	572,885.63	288,730.00
其他		305.66
合计	38,908,965.89	19,277,558.77

41、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4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818,542.49	9,260,375.53
合计	9,818,542.49	9,260,375.53

4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确认销项税额	431,888.93	30,443.17
应收票据背书未终止确认的负债	2,919,920.00	5,240,000.00
合计	3,351,808.93	5,270,443.17

44、长期借款

不适用

45、应付债券

不适用

4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0,724,724.52	9,704,170.00
1-2年	9,560,410.84	2,786,642.46
2-3年	7,026,920.02	2,270,790.95
3-4年	5,067,941.86	771,493.51
4-5年	1,252,997.37	47,564.1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912,473.25	719,706.58
减：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18,542.49	9,260,375.53
合计	21,901,978.87	5,600,578.94

47、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4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394,572.79	4,562,192.29	保证类质量保证
合计	4,394,572.79	4,562,192.29	

5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315,000.00	57,683.03	9,257,316.9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9,315,000.00	57,683.03	9,257,316.97	

其他说明：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车能路云一体化融合赋能工程		3,600,000.00		57,683.03		3,542,316.97
数字化转型专项款		5,715,000.00				5,715,000.00
合计		9,315,000.00		57,683.03		9,257,316.97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4,523,800.00			165,809,520.00		165,809,520.00	580,333,320.00

202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以公司总股本414,523,8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65,809,52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580,333,320股，注册资本由41,452.38万元增加至58,033.33万元。

53、其他权益工具

不适用

5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50,126,583.11		165,809,520.00	1,384,317,063.11
其他资本公积	14,003,928.57	30,774,211.67		44,778,140.24
合计	1,564,130,511.68	30,774,211.67	165,809,520.00	1,429,095,203.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30,774,211.67 元，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 30,425,011.16 元；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349,200.51 元。

5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66,359,916.00		3,987,614.00	62,372,302.00
合计	66,359,916.00		3,987,614.00	62,372,302.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期减少，系公司本期发放限制性股票现金股利 3,987,614.0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规定，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在等待期内获取的可撤销现金股利确认为库存股的减少。

5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000,000.00							3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000,000.00							34,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000,000.00							34,000,000.00

57、专项储备

不适用

5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6,261,171.21	19,762,055.73		116,023,226.94
合计	96,261,171.21	19,762,055.73		116,023,226.9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5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74,193,241.06	606,769,379.3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74,193,241.06	606,769,379.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006,413.62	209,694,232.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762,055.73	20,170,371.1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9,697,614.00	122,1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5,739,984.95	674,193,241.06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7,638,334.61	598,138,084.83	895,512,715.11	492,645,877.75
其他业务	147,633.03	134,851.20		
合计	1,067,785,967.64	598,272,936.03	895,512,715.11	492,645,877.75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	393,828,946.52	196,191,094.39	393,828,946.52	196,191,094.39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	640,526,418.36	393,269,620.68	640,526,418.36	393,269,620.68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33,430,602.76	8,812,220.96	33,430,602.76	8,812,220.9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省内	863,655,574.73	483,704,288.60	863,655,574.73	483,704,288.60
省外	204,130,392.91	114,568,647.43	204,130,392.91	114,568,647.4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

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6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42,318.16	2,325,882.48
教育费附加	2,389,936.06	1,662,587.23
房产税	2,484,030.96	1,588,874.79
土地使用税	14,526.20	10,508.80
车船使用税	5,370.00	930.00
印花税	547,002.79	507,151.67
其他	2,850.36	30,813.90
合计	8,786,034.53	6,126,748.87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336,979.31	40,004,388.02
折旧摊销费	16,357,968.60	17,061,052.16
差旅交通汽车费	1,421,895.90	1,636,725.36
办公通讯费	3,355,611.62	3,309,826.28
业务招待费	431,224.54	786,937.03
房租、物业及水电费	5,440,761.31	4,546,227.89
中介机构服务费	2,823,369.97	2,722,862.25
股份支付	13,033,146.24	5,500,571.65
其他费用	6,758,622.77	5,469,781.86
合计	91,959,580.26	81,038,372.50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262,811.14	60,959,141.60
折旧摊销费	2,959,376.04	2,838,754.54
业务招待费	1,737,995.01	1,925,279.51
差旅交通汽车费	3,207,057.05	3,568,354.98

房租、物业及水电费	1,141,983.63	1,022,076.14
广告宣传费	5,996,158.22	4,869,159.07
办公通讯费	911,514.31	1,120,637.18
维护修理费	1,566,061.63	800,086.21
股份支付	8,884,042.56	4,617,954.17
其他费用	6,637,565.66	5,175,627.15
合计	94,304,565.25	86,897,070.55

6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699,138.00	43,597,792.08
研发领料	31,106.10	15,261.33
折旧摊销费	3,968,074.12	3,640,922.31
委外开发费	14,098,361.57	8,428,201.09
办公费用	924,379.89	893,850.53
股份支付	6,683,042.84	3,057,028.82
其他费用	821,674.19	652,112.61
合计	76,225,776.71	60,285,168.77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06,777.45	691,484.58
减：利息收入	43,967,144.87	38,656,229.64
手续费支出	23,425,476.32	20,418,129.34
合计	-19,634,891.10	-17,546,615.72

6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2,768,934.70	1,122,194.19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8,821,767.75	1,908,675.7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34,995.57	70,854.48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不适用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6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2,338.8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7,203,087.55	71,402,532.86

合计	58,135,426.41	71,402,532.86
----	---------------	---------------

7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01,281.35	-246,297.7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999,450.55	-10,257,189.1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8,146.96	951,238.42
合计	-7,152,584.94	-9,552,248.45

7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9,137.58	-87,280.86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9,271.29	-273,637.13
合计	40,133.71	-360,917.99

7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8,335.50	-8,681.40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431,803.03	

7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900,000.00	
其他	11,501.77	3,955.75	11,501.77
合计	11,501.77	10,903,955.75	11,501.77

7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60,035.00	503,500.00	272,035.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538.10		2,538.10
其他	190,094.30		178,094.30
合计	452,667.40	503,500.00	

7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170,017.50	30,096,759.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224,910.30	1,858,867.89
合计	32,945,107.20	31,955,627.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0,639,612.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095,941.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04,163.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3,233.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9,533.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543.1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7,894,428.13
所得税费用	32,945,107.20

7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6、其他综合收益”。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合作机构代收款	60,800,570,216.78	52,686,815,304.28
利息收入	43,708,592.37	40,284,758.91
补贴收入	18,079,084.72	13,808,675.72
租赁收入	147,633.03	
保证金等往来	6,727,266.63	1,889,867.60
其他	3,842,683.29	74,810.23
合计	60,873,075,476.82	52,742,873,416.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55,778,908.02	68,668,165.65
保证金等往来	14,053,410.52	4,694,076.78
支付清分通行费	60,748,268,405.60	52,769,405,309.32
合计	60,818,100,724.14	52,842,767,551.7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收到的现金	21,712,891,375.59	12,682,98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864,424.28	24,618,600.76
合计	21,807,755,799.87	12,707,598,600.7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461,507.89	120,855,557.14
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21,843,010,000.00	12,863,0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321,274.63	
合计	21,978,792,782.52	12,983,935,557.14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金	13,394,751.14	9,590,377.98
合计	13,394,751.14	9,590,377.98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4,860,954.47		36,895,862.00	12,475,300.80	7,560,994.31	31,720,521.36

合计	14,860,954.47		36,895,862.00	12,475,300.80	7,560,994.31	31,720,521.36
----	---------------	--	---------------	---------------	--------------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7,694,504.86	229,093,330.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12,451.23	9,913,166.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831,211.33	38,657,191.4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629,094.34	8,101,479.52
无形资产摊销	10,334,370.71	9,375,760.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44,044.30	6,355,024.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0,138.53	8,681.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38.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6,777.45	691,484.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135,426.41	-71,402,532.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30,172.95	-5,505,167.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94,737.35	7,334,511.7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84,090.61	-12,155,810.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431,578.42	39,130,275.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8,902,027.88	-168,687,346.34
其他	30,425,011.16	12,781,53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445,887.09	103,691,583.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838,952.21	78,450,844.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8,450,844.18	324,088,119.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88,108.03	-245,637,275.0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250,000.00
其中：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25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28,725.37
其中：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28,725.37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321,274.63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4,838,952.21	78,450,844.18
其中：库存现金	228,895.48	312,561.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610,056.73	73,519,613.3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838,952.21	78,450,844.18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证金	13,384,252.82	7,022,959.86	不能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13,384,252.82	7,022,959.86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7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不适用

8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4,441,737.25	2,234,586.00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7,931,790.25	11,844,306.82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47,633.03	
合计	147,633.0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78,800.00	
第二年	160,920.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39,720.0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2、数据资源

不适用

83、其他**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699,138.00	43,597,792.08
研发领料	31,106.10	15,261.33
折旧摊销费	3,968,074.12	3,640,922.31
委外开发费	14,098,361.57	8,428,201.09
办公费用	924,379.89	893,850.53
股份支付	6,683,042.84	3,057,028.82
其他费用	821,674.19	652,112.61
合计	76,225,776.71	60,285,168.7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6,225,776.71	60,285,168.77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25日	13,881,831.23	100.00%	购买股权	2025年07月25日	取得控制权	11,516,124.04	-161,440.15	17,455,879.89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	13,881,831.23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3,881,831.2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712,983.5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168,847.65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江苏元创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928,725.37	928,725.37
应收款项	4,596,663.92	4,596,663.92
存货	404,196.67	404,196.67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应收款项	4,596,663.92	4,596,663.92
预付款项	53,385.20	53,385.20
其他应收款	3,484,392.72	3,484,392.72
其他流动资产	17,251.05	17,251.05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1,852,506.79	1,852,50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同负债	713,394.50	713,394.50
应付职工薪酬	337,559.19	337,559.19
应交税费	178,714.42	178,714.42
其他应付款	2,689,456.45	2,689,456.45
净资产	3,712,983.58	3,712,983.5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712,983.58	3,712,983.5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上述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已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根据评估值确定。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5年3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宜宾宝溢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注册资本1,000万元，自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5年4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宝溢智慧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注册资本1,000万元，自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软件开发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元创交	20,000,000.00	南京	南京	交通基础设施		51.00%	非同一控制

通工程技术 有限公司				施建设			下企业合并
深圳宝溢交 通科技有限 公司	3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城市静态交 通	51.00%		设立投资
宜宾宝溢智 能交通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宜宾	宜宾	城市静态交 通		51.00%	设立投资
重庆宝溢智 慧交通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城市静态交 通		51.00%	设立投资
江苏交控数 字交通研究 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软件开发	100.00%		设立投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49.00%	24,821,036.99	8,052,678.88	84,530,718.4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404,877,061.95	59,770,095.67	464,647,157.62	269,279,708.61	23,328,293.55	292,608,002.16	252,454,014.98	19,619,657.75	272,073,672.73	125,585,962.49	8,705,959.02	134,291,921.5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401,115,381.67	50,691,442.78	50,691,442.78	108,851,924.66	298,833,905.32	36,520,085.65	36,520,085.65	6,000,339.6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315,000.00		57,683.03		9,257,316.97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8,821,767.75	1,908,675.72
营业外收入		10,900,000.0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应付款项、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

利率风险:

浮动利率的借款令本公司承受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的借款令本公司承受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无借款余额。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现金及银行存款、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对银行存款的信用风险管理，是将大部分现金及银行存款存储在中国境内的国有银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和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管理层为降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主要采取的措施包括：选择资信状况优良的客户进行合作，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加大对逾期债权的回款考核力度，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很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1 年（含 1 年）	1-3 年（含 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95,700,000.00				3,395,700,000.00
应收票据	5,735,000.00				5,735,000.00

应收账款	283,102,801.00				283,102,801.00
应收款项融资	11,748.55				11,748.55
其他应收款	298,239,232.65				298,239,232.65
应付票据	39,465,839.96				39,465,839.96
应付账款	262,362,402.59				262,362,402.59
其他应付款	2,551,669,488.81				2,551,669,488.81
其他流动负债	3,351,808.93				3,351,808.93

2、套期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2,919,92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906,231.2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3,826,151.20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906,231.20	
合计		906,231.20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2,919,920.00	2,919,920.00
合计		2,919,920.00	2,919,920.00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395,700,000.00	3,395,7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95,700,000.00	3,395,700,000.00
（二）应收款项融资			11,748.55	11,748.55
1.银行承兑汇票			11,748.55	11,748.55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00,000.00	80,000,000.00
1.权益工具投资			80,000,000.00	80,000,000.00
（四）其他非流动资产-大额定期存单			1,020,650,476.73	1,020,650,476.7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96,362,225.28	4,496,362,225.2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为证券市场的活跃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中的债券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报价确定的。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大额定期存单，本公司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因为发生损失的可能性很小，可回收金额基本确定，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对外投资上海友道智途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较低，无重大影响，对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不可观察的市场价格或利率假设，采用市场法、最近融资价格法估计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南京	有关交通基础设施、交通运输及相关产业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	1,680,000 万元人民币	69.23%	69.2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48.4579%股，通过控制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0.7677%股，合计持有公司 69.2256%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常泰大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翠屏山宾馆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高速公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航空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和泰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汇苏特商城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华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建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交控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交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交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溧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连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路得沥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发展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润扬大桥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省铁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通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锡泰隧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现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扬子江高速通道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洋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长江商业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镇扬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瀚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京市惠尔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南通通沙沥青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苏交控商业保理（广州）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常州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南京禄口国际机场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解放西路证券营业部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淮安涟水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江苏滨淮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江苏省数据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江苏省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江苏盐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连云港花果山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南京环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南通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南通天生港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天津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徐州东部绕越高速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徐州观音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母公司联营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140,997.43	340,000.00	否	110,247.47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341,951.90	400,000.00	否	283,007.87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358,146.99	520,000.00	否	389,233.62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1,101,839.59	1,800,000.00	否	155,929.75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41,254.77	90,000.00	否	48,246.88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291,868.73	350,000.00	否	292,152.35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关联服务采购	624,721.55	1,010,000.00	否	326,645.47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2,573.31	890,000.00	否	22,299.71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27,982.74	640,000.00	否	28,440.00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152,691.68	30,000.00	是	19,737.58
江苏翠屏山宾馆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55,316.99	16,160,000.00	否	187,526.42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50,780.79		否	66,582.82
江苏和泰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汇苏特商城	关联服务采购	80,920.00		否	333,960.00
江苏交控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3,455,669.07		否	2,411,935.30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关联资产采购	3,087,782.20		否	3,044,895.67
江苏交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719,451.89		否	480,896.22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31,164.38		否	58,080.09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60,624.48		否	15,820.17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159,355.64		否	176,472.74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86,377.83		否	54,651.62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14,349.06		否	14,925.65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221.69		否	858.50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1,533.02		否	1,311.32
江苏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1,372.64		否	1,962.26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495.28		否	1,882.07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820.76		否	1,839.62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14,507.25		否	16,065.08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372.64		否	245.28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415.09		否	396.23
江苏建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216.98		否	617.92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7,283.02		否	21,473.59
江苏连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否	419.81
江苏润扬大桥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1,981.13		否	5,867.93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226.42		否	
江苏省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471,698.11		否	
江苏省数据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94,339.60		否	
天津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924,613.20		否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关联资产采购	11,335,370.68		否	17,285,000.6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否	38,100.00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服务采购	104,892.63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	16.00		否	482.0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关联资产采购	1,869,596.35		否	2,092,335.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127,795.55	184,329.6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8,490.58	77,547.17
淮安涟水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费、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3,585.86	3,075.33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14,217.60	695,325.95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912,672.24	2,941,522.06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ETC 发行销售	44,976,078.08	33,688,095.10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083,596.22	4,140,710.42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91,749.04	1,272,949.13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0,077,011.48	23,194,763.91
江苏高速公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6,530,493.55	5,277,160.63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ETC 发行销售	2,457,178.15	356,167.98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000,463.80	7,267,829.87
江苏航空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222,034.91	54,123.57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955,271.15	3,767,242.34
江苏建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093,060.38	2,163,538.76
江苏交控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650,660.34	1,958,295.28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316,028.39	4,714,797.54
江苏交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993,029.24	30,067.92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利息收入	306,894.39	451,255.16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8,731,305.90	63,741,041.23
江苏交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26,184.91	42,096.24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99,625.55	-102,406.57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3,833,603.79	24,144,727.73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346,268.87	496,403.43
江苏溧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241,074.56	618,340.81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	4,031,847.89	2,816,308.19

	营管理业务		
江苏连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9,658,499.29	127,860.09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7,247,459.26	11,559,507.72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6,571,679.60	25,265,980.15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58,180,876.45	50,160,707.57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7,964,567.13	8,207,181.39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18,218,100.35	13,309,605.49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4,722,261.79	4,049,018.30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768,525.74	5,896,017.56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ETC 发行销售	26,275,591.28	32,828,463.70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54,481.14	516,981.14
江苏省铁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7,735.85	76,415.09
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085,691.84	3,231,367.90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6,397,130.81	13,461,015.99
江苏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844,300.00	2,568,181.91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1,920,294.16	13,677,922.18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426,219.08	1,126,923.40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758,003.99	9,971,736.20
江苏通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533,483.37	486,409.42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775,795.94	4,372,810.63
江苏现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2,083.02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068,858.53	1,639,879.93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124,101.26	531,778.23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1,424,811.53	11,186,967.08
江苏盐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54,670.21	275,939.21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224,440.96	7,813,360.59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092,966.38	1,139,900.5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智慧交通生态业务、利息收入	9,990,235.38	22,044,110.30
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91,543.42	42,642.42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13,341.53	381,500.02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825,862.23	610,209.81
江苏镇扬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1,072,366.92	850,287.45
连云港花果山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费、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4,159.41	2,591.74
南京市惠尔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16,315.16	35,472.48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TC 发行销售、利息收入	4,244,179.25	12,135,828.94
南通天生港发电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96,250.03	740,238.75
苏交控商业保理（广州）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02,733.97	10,767.82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5,386,520.18	5,599,206.84
徐州观音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费、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13,521.56	10,436.45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548,370.53	2,441,084.61
江苏常泰大桥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20,648,435.37	
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84,215.10	
南京环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费	27,386.75	
江苏滨淮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费	29,288.29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1,086.79	
江苏华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3,161,725.48	
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75,471.70	
江苏锡泰隧道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综合解决方案	2,935,260.18	
江苏洋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费、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	258,092.36	
南通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电子收费服务费、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	17,245,608.66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南京禄口国际机场	电子收费服务费、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30,837.99	
天津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运营管理业务	141,509.43	
常州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生态业务	4,308.99	
徐州东部绕越高速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	185,837.47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445,115.84	398,203.56			499,163.47	452,755.98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房屋	113,880.00	113,880.00			113,880.00	113,880.00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	106,704.00	106,704.00			112,039.20	112,039.20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	28,080.00	28,080.00			58,968.00	29,484.00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3,104.00	13,104.00			13,759.20	13,759.20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	128,762.40	128,762.40			135,200.52	135,200.52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	34,870.49	17,869.42				18,762.89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	7,800.00	7,800.00			8,190.00	8,190.00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	44,772.00	44,772.00			47,010.60	47,010.60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	33,384.00	33,384.00			35,053.20	36,388.56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房屋	115,088.62	62,275.20				66,011.71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106,314.00	106,314.00			111,629.70	111,629.70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59,436.00	59,436.00			62,407.80	62,407.80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46,176.00	47,934.99			67,109.12	50,331.74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2,152.00	22,152.00			59,753.54	23,259.60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65,520.00	65,520.00			68,796.00	68,796.00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房屋	32,091.43	32,091.43			33,696.00	33,696.00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101,040.00	101,040.00			106,092.00	106,092.00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3,887,096.22	3,773,879.83	13,764.33	174,449.80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2,781,441.22	2,726,109.00	64,977.88	118,125.64	7,314,301.50	
南京瀚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1,072,096.24		74,501.6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人）	12	17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人）	9	1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元）	7,300,749.56	9,788,517.28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4,355,729.46		4,618,669.53	
货币资金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69.12		6,693.70	
货币资金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41.88		5,157.16	
应收账款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197.50	239.50		
应收账款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6,422.96	2,321.15
应收账款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74,368.75	68,380.99	6,284.42	314.22
应收账款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779,850.28	38,992.51	906,743.26	45,337.16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有限公司	584,379.06	64,954.35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846,830.00	42,341.50	85,200.00	4,260.00
应收账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42,799.12	22,139.96

应收账款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122,436.35	10,525.10	237,524.68	11,876.23
应收账款	江苏建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13,820.84	43,079.05	56,719.62	2,835.98
应收账款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68,454.30	33,422.71	1,592,700.51	79,635.03
应收账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4,329,490.56	216,474.53	8,083,475.80	404,173.79
应收账款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4,800.00	15,119.55	77,400.00	3,870.00
应收账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297,173.67	838,481.68	5,793,830.45	866,578.84
应收账款	江苏溧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3,826.70	5,660.92	55,672.35	5,793.48
应收账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6,005.96	18,645.59	258,093.25	21,266.42
应收账款	江苏连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90,199.86	119,510.00	83,945.35	4,197.27
应收账款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42,210.07	37,110.50	780,758.23	40,070.66
应收账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74,888.42	233,346.35	951,987.84	47,599.39
应收账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8,993,802.33	1,592,221.10	9,322,881.06	466,144.05
应收账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73,340.00	109,799.75	255,047.16	127,987.36
应收账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380,457.16	221,920.34	1,007,987.56	50,399.38
应收账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7,305.29	13,263.26	128,733.35	6,436.67
应收账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68,608.57	23,430.43	580,773.45	29,038.67
应收账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1,165,991.28	58,299.56	3,846,687.90	192,334.40
应收账款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11,299.53	564.98	120,504.72	6,025.24
应收账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1,181,979.77	67,018.99	2,721,920.82	163,006.04
应收账款	江苏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73,100.45	58,655.02	329,678.65	16,483.93
应收账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383,918.17	19,195.91	420,577.65	21,028.88
应收账款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9,075.94	1,953.80	42,320.02	2,116.00
应收账款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1,932,940.45	264,602.02	1,974,286.75	115,805.34
应收账款	江苏通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90.40	464.52	71,081.15	12,848.81
应收账款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1,112,233.04	55,611.66	544,976.43	27,248.82
应收账款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458,285.00	29,122.00	1,152,962.26	58,680.86
应收账款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6,794.35	12,839.72	95,999.39	4,799.97
应收账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	1,354,818.71	67,740.94	1,049,895.44	172,196.41

	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江苏盐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2,341.81	3,617.10	15,181.25	759.06
应收账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521,074.71	26,053.74
应收账款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4,291.32	1,714.57
应收账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850.00	6,592.50	173,220.00	8,661.00
应收账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9,742.64	15,502.10	197,857.84	9,892.89
应收账款	南京市惠尔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800.00	90.00	7,481.38	374.07
应收账款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6,300.00	20,715.00	133,200.00	8,460.00
应收账款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512,511.64	28,000.59	5,450,243.84	272,512.19
应收账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96,277.95	34,813.90	147,423.54	7,371.18
应收账款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解放西路证券营业部			27,000.00	1,350.00
应收账款	江苏常泰大桥有限公司	14,480,800.00	724,040.00	1,683,920.00	84,196.00
应收账款	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	783,906.01	39,195.30	797,920.00	39,896.00
应收账款	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2,264.15	113.21
应收账款	南京环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593.33	129.67	1,830.36	91.52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7,685,700.21	384,285.01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14,938.40	25,746.92	1,715,719.81	85,785.99
应收账款	江苏扬子江高速通道管理有限公司			213,099.96	10,655.00
应收账款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南京禄口国际机场	12,000.00	600.00		
应收账款	江苏滨淮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79.70	138.99		
应收账款	江苏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52.87	72.64		
应收账款	江苏航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15.00		
应收账款	江苏华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37,715.95	86,885.80		
应收账款	江苏路得沥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688.66	34.43		
应收账款	江苏锡泰隧道有限责任公司	2,222,285.48	111,114.27		
应收账款	江苏现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9,228.17	461.41		
应收账款	江苏洋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28.83	96.44		

应收账款	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8,068.75	4,903.44		
应收账款	江苏镇扬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8,250.00	412.50		
应收账款	南通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353,726.42	517,686.33		
应收账款	南通通沙沥青科技有限公司	688.66	34.43		
应收账款	徐州东部绕越高速公路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84,529.71	4,226.49		
预付款项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137.26	
预付款项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75.28	
预付款项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74	
预付款项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9.91	
预付款项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0,753.05		301.13	
预付款项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9.81	
预付款项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1.98	
预付款项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			64.53	
预付款项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 管理中心			79.53	
预付款项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72	
预付款项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105.57	
预付款项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7.55	
预付款项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 责任公司			11.60	
预付款项	江苏建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7.08	
预付款项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3.02	
预付款项	江苏连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74	
预付款项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13.02	
预付款项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83.49	
其他应收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6,181,530.36	21,107.83	4,621,605.58	17,389.64
其他应收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56,800.00	2,840.00	33,760.00	1,688.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控人才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	107,000.00	5,35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32,456.58	6,491.32	252,000.00	12,6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700.00	435.00	8,700.00	435.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7,993.21	1,924.99
其他应收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3,039.98	3,152.00	57,259.64	2,862.98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347,365.00	17,368.25	347,605.00	17,380.25
其他应收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1,520.00	6,576.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1,200.63	2,975.05	1,282,398.16	2,363.69
其他应收款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80,712.25	4.76	3,922,667.27	
其他应收款	天津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671,396.35	33,569.82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780.34	289.02		
其他应收款	江苏锡泰隧道有限责任公司	348,741.12	17,437.06		
其他应收款	南京瀚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8,024.06	13,401.20		
合同资产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050.00	1,102.50		
合同资产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718,655.87	35,932.79	579,310.00	28,965.50
合同资产	江苏建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7,470.00	1,873.50	45,000.00	2,250.00
合同资产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891,916.62	94,595.84	1,460,749.05	73,037.45
合同资产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42,975.96	32,148.80	785,745.60	39,287.28
合同资产	江苏溧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35.68	141.78	3,265.74	163.29
合同资产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041.19	402.06	17,145.08	857.25
合同资产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185.84	509.29	8,385.00	419.25
合同资产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4,416.80	5,220.84	415,361.51	20,768.08
合同资产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792,088.66	39,604.44	19,038.45	951.92
合同资产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3,506.40	2,675.32	27,120.00	1,356.00
合同资产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4,278.93	3,213.95		
合同资产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14.52	1,010.73	6,885.00	344.25
合同资产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186,107.41	9,305.37	99,830.40	4,991.52
合同资产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7,375.00	368.75		

合同资产	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1,600.00	1,080.00
合同资产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62,685.00	3,134.25
合同资产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10.00	85.50		
合同资产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78,209.10	3,910.46	104,385.00	5,219.25
合同资产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2,328.30	1,616.42
合同资产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14,700.00	735.00
合同资产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993.75	199.69		
合同资产	苏州市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	125.00
合同资产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197.50	59.88
合同资产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有限公司	96,425.00	4,821.25	147,520.00	7,376.00
合同资产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公司			6,885.00	344.25
合同资产	江苏高速公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3,835.00	7,691.75
合同资产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30,885.00	11,544.25
合同资产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885.00	644.25
合同资产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6,885.00	344.25
合同资产	江苏连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8,970.80	8,448.54
合同资产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990.00	949.50
合同资产	江苏通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85.00	344.25
合同资产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41,385.00	2,069.25
合同资产	江苏扬子江高速通道管理有限公司			6,885.00	344.25
合同资产	江苏常泰大桥有限公司	52,080.00	2,604.00		
合同资产	江苏航空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93.75	199.69		
合同资产	江苏交控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2,193.75	6,109.69		
合同资产	江苏交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2,993.75	5,149.69		
合同资产	江苏交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993.75	199.69		
合同资产	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	19,080.00	954.00		
合同资产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20.00	276.00		

合同资产	江苏盐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121.32	306.07		
合同资产	江苏洋通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440.00	222.00		
合同资产	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543.75	377.19		
合同资产	江苏镇扬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7,543.75	377.19		
合同资产	南通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440.00	222.00		
合同资产	南通天生港发电有限公司	7,543.75	377.19		
合同资产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1,495.00	8,574.75		
合同资产	苏交控商业保理（广州）有限公司	3,993.75	19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6,399,479.46		356,983,753.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640,810.96		106,234,504.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660,043.75	33,002.19	684,605.15	34,230.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390.80	219.54	784,364.67	39,218.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溧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35.68	141.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041.19	402.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连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5,724.00	15,286.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连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8,676.71	3,933.84	10,185.84	509.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435.00	1,221.75	30,669.66	1,533.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73,362.39	13,668.12	759,512.76	37,975.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051.40	1,152.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泰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10.00	85.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泰州大桥有限公司	26,040.84	1,302.04	78,209.10	3,910.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2,790.00	139.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155.56	607.78	22,050.00	1,102.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交控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4,000.00	4,7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457,338.59	72,866.94	1,313,535.52	65,676.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4,505.00	8,225.25	56,735.18	2,836.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润扬大桥发	32,715.00	1,635.75	20,214.52	1,010.73

	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181,581.16	9,079.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盐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85.32	154.27	6,121.32	306.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00.20	275.01	5,500.20	275.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常泰大桥有限公司	656,442.00	32,822.10	52,080.00	2,604.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			19,080.00	954.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高速公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8,500.00	2,42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32,470.00	1,623.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890.00	94.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618.00	180.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华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5,570.00	5,278.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70.00	58.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43,923.30	2,196.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锡泰隧道有限责任公司	99,505.32	4,975.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南通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77,822.50	113,891.1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3,661,222.87	5,592,317.25
应付账款	江苏交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8,230.00	85,395.48
应付账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423,467.85	453,745.79
应付账款	江苏宁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6,111.10
应付账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5,871.56	34,756.13
应付账款	江苏东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73,394.50	
应付账款	江苏交控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3,990.00	
应付账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0,960.18	
应付账款	江苏省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471,698.11	
应付账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45,871.56	
应付账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45,871.56	
应付账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4,870.49	
应付账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137,614.68	
应付账款	天津交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80,090.00	

应付账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300,000.00	
合同负债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 有限公司	32,907,014.07	
合同负债	江苏高速公路能源发展有限 公司	2,674,852.89	
合同负债	江苏交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33,962.26
合同负债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 公司	2,400,000.00	1,600,000.00
合同负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025,251.28	348,053.47
合同负债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 公司	3,485,233.02	
合同负债	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		1,370,597.49
合同负债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104,632.08
合同负债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 有限公司		147,346.64
合同负债	江苏快鹿汽车运输股份有限 公司	228,773.58	278,773.58
合同负债	江苏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9,825.91	2,662.90
合同负债	江苏大丰港疏港高速公路有 限公司		54,207.88
合同负债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240,751.87	19,723.93
合同负债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10,627.50
合同负债	江苏建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02,775.09
合同负债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 司	84,136.57	17,767.13
合同负债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13,521.56	526,500.00
合同负债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108,793.57	79,582.11
合同负债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35.95	5,317.17
合同负债	江苏常泰大桥有限公司	735,264.96	50,000.00
合同负债	江苏华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48,517.65
合同负债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有限 公司	317,905.66	
合同负债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287,864.40	
合同负债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1,262,625.90	
合同负债	江苏锡泰隧道有限责任公司	1,216,981.13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工程养护技术 有限公司	600.00	1,4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 有限公司	893,516,028.51	698,725,342.63
其他应付款	江苏高速公路能源发展有限 公司	14,573,362.72	343,569.37
其他应付款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300.00	28,27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沪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3,58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溧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69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7,94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 公司	535,314.74	176,86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 司	249,764.00	35,33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宿徐高速公路有限公 司		45,82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润扬大桥发展有限责任		11,510.00

	公司		
其他应付款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46,562.65	114,837.65
其他应付款	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		36,58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9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宿淮盐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3,08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通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5,785.00	802,36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五峰山大桥有限公司		7,34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兴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4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980.00	22,77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25,01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宜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3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镇丹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4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镇扬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356,393.49	1,018,418.22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发展公司	8,739.00	10,177.43
其他应付款	江苏长江商业能源有限公司	8,812,682.09	9,160,530.21
其他应付款	江苏沪苏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72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连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1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龙潭大桥有限公司		0.10
其他应付款	江苏现代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72,131.00	
其他流动负债	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运营管理 有限公司	50,264.15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 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销售人员								
研发人员							97,669.85	1,407,841.12
生产人员								
合计							97,669.85	1,407,841.1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收盘价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流通股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每个考核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和可行权与可解锁人数变动等进行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4,399,416.3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0,425,011.16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3,033,146.24	
销售人员	8,884,042.56	
研发人员	6,683,042.84	
生产人员	1,824,779.52	
合计	30,425,011.16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具的在有效期内保函情况如下：

保函类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金额	公司支付保证金	保函金额	公司支付保证金
履约保函	67,629,512.39	9,847,596.46	11,169,983.15	5,005,300.46
合计	67,629,512.39	9,847,596.46	11,169,983.15	5,005,300.46

本期公司未发生因不能按履约保函、投标保函、预付款保函项下之约定履约而向客户支付款项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0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p>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实施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580,333,3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705 万元人民币（含税）。</p> <p>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前提下，2025 年度拟提出如下分配预案：拟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580,333,3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8,033,332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2,699,649.73	85,211,066.03
1至2年	797,320.04	160,669.92
2至3年	50,502.50	2,366,726.81
3年以上	5,986,080.00	3,633,474.75
3至4年	2,360,040.00	1,190,360.00
4至5年	1,190,360.00	2,383,864.75
5年以上	2,435,680.00	59,250.00
合计	59,533,552.27	91,371,937.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533,552.27	100.00%	8,705,204.50	14.62%	50,828,347.77	91,371,937.51	100.00%	9,056,827.77	9.91%	82,315,109.74
其中：										
组合一	2,011,465.00	3.38%			2,011,465.00	1,053,953.50	1.15%			1,053,953.50
组合二	57,522,087.27	96.62%	8,705,204.50	15.13%	48,816,882.77	90,317,984.01	98.85%	9,056,827.77	10.03%	81,261,156.24
合计	59,533,552.27	100.00%	8,705,204.50	14.62%	50,828,347.77	91,371,937.51	100.00%	9,056,827.77	9.91%	82,315,10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705,204.5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二	57,522,087.27	8,705,204.50	15.13%
合计	57,522,087.27	8,705,204.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056,827.77	-351,623.27				8,705,204.50
合计	9,056,827.77	-351,623.27				8,705,204.5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0,306,492.65	836,914.32	21,143,406.97	33.97%	956,597.10
客户 2	7,120,000.00		7,120,000.00	11.44%	356,000.00
客户 3	6,145,636.60	727,179.40	6,872,816.00	11.04%	343,640.80
客户 4	3,586,825.00	563,970.00	4,150,795.00	6.67%	207,539.75
客户 5	3,423,150.00		3,423,150.00	5.50%	3,423,140.00
合计	40,582,104.25	2,128,063.72	42,710,167.97	68.62%	5,286,917.6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91,868,694.23	301,920,681.75
合计	391,868,694.23	301,920,681.75

(1) 应收利息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无风险款项	276,973,422.28	191,188,559.89
合作机构代收款	14,306,867.80	17,307,382.77
保证金及押金	684,895.12	786,504.00
职工备用金及其他	511,467.98	14,300.00
应收合并内关联公司款项	100,411,577.43	93,713,949.23
合计	392,888,230.61	303,010,695.8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2,602,046.61	302,714,511.89
1 至 2 年	3,500.00	49,400.00
2 至 3 年	49,400.00	114,500.00
3 年以上	233,284.00	132,284.00
3 至 4 年	104,500.00	10,700.00
4 至 5 年	7,200.00	6,404.00
5 年以上	121,584.00	115,180.00
合计	392,888,230.61	303,010,695.8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2,888,230.61	100.00%	1,019,536.38	0.26%	391,868,694.23	303,010,695.89	100.00%	1,090,014.14	0.36%	301,920,681.75
其中：										
无风险款项	276,973,422.28	70.50%			276,973,422.28	191,188,559.89	63.10%			191,188,559.89
合作机构代收款	14,306,867.80	3.64%	715,343.43	5.00%	13,591,524.37	17,307,382.77	5.71%	865,369.14	5.00%	16,442,013.63
保证金及押金	684,895.12	0.17%	266,898.56	38.97%	417,996.56	786,504.00	0.26%	212,359.00	27.00%	574,145.00
职工备用金及其他	511,467.98	0.13%	37,294.39	7.29%	474,173.59	14,300.00		12,286.00	85.92%	2,014.00
应收合并内关联公司款项	100,411,577.43	25.56%			100,411,577.43	93,713,949.23	30.93%			93,713,949.23
合计	392,888,230.61	100.00%	1,019,536.38	0.26%	391,868,694.23	303,010,695.89	100.00%	1,090,014.14	0.36%	301,920,681.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19,536.3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作机构代收款	14,306,867.80	715,343.43	5.00
保证金及押金	684,895.12	266,898.56	38.97
职工备用金及其他	511,467.98	37,294.39	7.29
合计	15,503,230.90	1,019,536.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主要按照其他应收款的性质对其进行分组，分为无风险款项组合、合作机构代收款组合、保证金及押金组合、职工备用金及其他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90,014.14			1,090,014.14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0,477.76			-70,477.76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19,536.38			1,019,536.3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0,014.14	-70,477.76				1,019,536.38
合计	1,090,014.14	-70,477.76				1,019,536.38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应收合并内关联公司款项	100,411,577.43	1 年以内	25.56%	
第 2 名	无风险款项	63,348,118.30	1 年以内	16.12%	
第 3 名	无风险款项	62,663,018.41	1 年以内	15.95%	
第 4 名	无风险款项&合作机构代收款	22,263,376.54	1 年以内	5.67%	5,497.43
第 5 名	无风险款项&合作机构代收款&保证金及押金	17,349,850.14	1 年以内, 2-3 年	4.42%	13,637.30
合计		266,035,940.82		67.72%	19,134.7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7,024,313.77		97,024,313.77	93,145,546.10		93,145,546.10
合计	97,024,313.77		97,024,313.77	93,145,546.10		93,145,546.1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25,965,277.00						25,965,277.00	
江苏交控数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51,880,269.10					3,878,767.67	55,759,036.77	
合计	93,145,546.10					3,878,767.67	97,024,313.7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4,357,691.03	334,794,542.84	572,292,186.81	301,773,727.85
其他业务	1,235,356.52	1,175,319.48	1,235,356.52	1,175,319.48
合计	635,593,047.55	335,969,862.32	573,527,543.33	302,949,047.3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81,359.66	8,072,534.55
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	56,540,388.30	70,579,383.80
合计	64,921,747.96	78,651,918.35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60,138.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821,767.75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一、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2,699.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1,165.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9,074.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51,156.18	
合计	4,823,208.9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6,540,388.30	综合考虑相关损益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关联程度以及可持续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认为,该收益由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中沉淀资金所形成,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有偶发性,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3%	0.3809	0.38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5%	0.3725	0.372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